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坤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宏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年度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是公司自己提出的目标和规划，不是盈利预测也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 2017 年度经营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4,655,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塔牌集团	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塔牌创投	指	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山水泥	指	梅州市华山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发建材	指	梅州市梅县区恒发建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塔旋窑	指	梅州市梅县区恒塔旋窑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达旋窑	指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盛能源	指	蕉岭鑫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达水泥	指	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已被鑫达旋窑吸收合并后注销
惠州塔牌	指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塔牌	指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塔水泥	指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塔牌营销	指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混凝土投资	指	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蕉岭分公司	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蕉岭分公司，系文福万吨线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
华威贸易	指	蕉岭华威贸易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已注销
文华矿山	指	梅州市文华矿山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丰顺构件	指	丰顺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为混凝土投资之子公司
武汉塔牌华轩	指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原持股 51%，报告期内已将所持股权对外转让
文化发展	指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85%的控股子公司
华新达	指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45%的参股企业
海南波莲基因、波莲基因	指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原持股 35.1564%，报告期内已将所持股权对外转让
文福万吨线项目	指	公司在蕉岭县文福镇兴建 2×10000t/d 新型干法旋窑熟料水泥生产线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塔牌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TAPAI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坤皇		
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199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199		
公司网址	http://www.tapai.com		
电子信箱	tp@tapai.com、gdtpzhp@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皓平	曾文忠
联系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传真	0753-7887233	0753-7887233
电子信箱	gdtpzhp@126.com	tp@tapa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0061792844X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公司原控股股东为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组成的一致行动人，2016年12月11日一致行动人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签订了《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协议》，解除2007年3月28日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p> <p>钟烈华持有公司股票 181,620,83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3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16年12月17日，彭倩与钟烈华签署了《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86,775,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69%）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行使。钟烈华可以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股份合计 268,396,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9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原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变更为钟烈华。</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巫扬华、彭炼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3,629,166,496.63	3,833,746,836.82	-5.34%	4,456,688,01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230,186.11	380,986,689.82	19.22%	608,224,5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216,379.84	338,767,334.45	24.04%	593,739,33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1,056,965.68	1,048,589,079.29	-7.39%	1,152,205,53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77	0.4258	19.23%	0.67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77	0.4258	19.23%	0.67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8.90%	1.20%	15.24%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6,733,787,113.97	6,034,951,428.00	11.58%	5,408,110,97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77,645,532.28	4,372,044,383.06	6.99%	4,233,143,454.2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8,349,212.33	910,433,339.00	905,301,804.70	1,195,082,14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60,843.77	84,157,167.75	117,081,771.13	227,030,4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76,274.71	69,045,176.52	105,023,178.22	212,071,75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77,578.72	259,984,139.84	289,538,430.19	551,311,974.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63,472.75	2,252,809.75	3,731,423.82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和股权转让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64,033.73	13,549,202.25	4,729,410.52	系各类政府奖励金和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6,981.13			系收取的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部分的利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953,758.18	20,853,280.21	12,945,767.32	系委托经营管理的合营搅拌站的固定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4,431.08	4,377,566.98		主要是证券投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389,893.42	1,059,863.22		系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等《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的管理办法》的规定，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前期缴纳的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并相应冲减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777.86 万元，以及丰顺构件应收账款的部分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3,649.11	-3,105,141.65	-5,561,573.82	主要是捐赠和赞助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279,632.19	14,592,766.40	1,130,210.96	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61,077.63	11,362,007.47	2,495,45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23.97	-1,015.68	-5,427.24	
合计	34,013,806.27	42,219,355.37	14,485,21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业务和产品

1、业务产能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硅酸盐水泥、预拌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是粤东地区规模最大的水泥制造企业，现有 6 条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生产基地主要布局在广东省梅州市、惠州市和福建省龙岩市，年产水泥 1,400 万吨。目前公司在蕉岭县兴建技术先进的 2×10000t/d 新型干法旋窑熟料水泥生产线，建成后公司水泥产能将达 2,200 万吨，该项目可有效弥补区域内落后水泥产能淘汰出来的市场空间，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水泥主业。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硅酸盐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硅酸盐水泥，主要应用于高速公路、水电大坝、铁路、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等各类建筑工程。预拌混凝土主要指由水泥、集料、水以及根据需要掺入的外加剂、矿物掺合料等材料按一定比例，在搅拌站经计量、拌制后出售的并采用运输车，在规定时间内运至使用地点的混凝土拌合物。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水泥、混凝土及管桩产品等实现企业的盈利目标。公司拥有“塔牌”、“嘉应”、“粤塔”、“恒塔”四个品牌，其中“塔牌”水泥是“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福建省名牌产品”，在粤东地区是广大用户的首选品牌，并畅销深圳、东莞、惠州等珠三角发达城市，以及福建和江西的部分地区。公司的水泥销售模式根据销售对象的不同，建立了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为辅的多渠道、多层次的销售网络。公司水泥销售主要以三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向周边市场辐射。

4、盈利能力

水泥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具有紧密关联性，广东省尤其是粤东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发展的周期性，均会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在前期水泥市场和价格持续低迷的环境下开源节流，采取一系列措施实现降本增效，在后期水泥市场和价格反弹攀升时准确把握市场动向，抓住机遇努力提高公司效益。公司在粤东市场的占

有率连年达 40%以上，具有较强的产品价格话语权，水泥销售价格相对较高，盈利水平较好。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及地位

1、水泥行业的发展阶段

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原材料，用水泥制成的砂浆或混凝土，坚固耐久，广泛应用于土木建筑、水利、国防等工程，目前国内外尚无任何一种材料可以替代它的地位。近几年随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投资和基建投资的减速导致了水泥需求较低迷，使得水泥行业现阶段面临不小的竞争压力。

2016 年，在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下，行业已经采取了包括错峰生产、开展行业自律、加强区域协调、市场整合等一系列措施，使多数区域市场供求关系得到阶段性的改善，水泥价格持续回升，行业盈利状况明显改善。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逐步落实，水泥行业去产能备受期待。

2、水泥行业周期特点

水泥行业发展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行业紧密相关，周期性发展规律明显。此外，水泥行业还呈现季节性特征：北方冬季、南方雨季因施工减少为行业销售淡季，公司主营业务相应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受运输半径影响，水泥行业还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通常而言，一般水泥运输半径：陆运 200 公里，水运 500 公里，公司三大水泥生产基地都比较接近市场，地理位置优势突出，较其它竞争对手具有经济运输半径的优势。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最具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的水泥龙头企业之一，广东本土唯一一家水泥上市公司，在粤东区域市场上具有较强的产品价格话语权，市场占有率连年达 40%以上，随着文福万吨线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列入“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中重点支持的 60 家企业，是广东地区仅有的两家入围水泥生产企业之一。

此外，公司系中国水泥协会评选的“2016 年中国水泥上市公司综合实力”前十强企业之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股权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了 36,286.31 万元，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以 4 亿元的价格对外转让了所持海南波莲基因股权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了 68,257.92 万元，主要是文福万吨线项目及长隆山矿场扩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水泥产业结构调整60家大型企业之一的上市公司，是广东省最具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的水泥制造企业之一，相比粤东区域其他水泥企业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1、产业政策扶持优势：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60家大型水泥企业之一，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拓展空间，得益于水泥行业“上大压小、扶优汰劣”以及提高行业集中度的结构性调整方向，公司一直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企业。

2、资源及产业链优势：公司根据水泥行业的资源依赖性和市场区域性特征一直致力于以资源为依托、以市场为导向构建及优化产业布局。公司所处粤东地区（梅州、惠州山区）目前是广东省重点发展的三大水泥熟料基地之一，石灰石储量丰富，粤东地区已初步形成水泥产业集群效应，配套的石灰石矿山开采、物流等均较完备，产业集群对外辐射的影响力已初步显现。同时，公司具有完整的产业链，上游具有矿山，下游具有混凝土搅拌站、管桩厂等，完整的产业链可以促进公司在提高抗风险能力的基础上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

3、规模及市场定价影响力优势：公司在广东省本土水泥行业中名列前茅，水泥销售在粤东市场占有率常年保持40%以上，公司正在兴建的文福万吨线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公司对该区域内水泥销售价格的形成有较大影响力。

4、营销优势：公司具有完善的销售网络，共有两千多个销售网点，公司与各地代理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代理商能够快速准确地将市场需求反馈给公司，公司与客户实现了良性互动，有效保障了公司与市场的同步升级、发展。同时，公司开设了塔牌水泥的电子商务销售平台，通过网上销售扩宽销售渠道，为客户提供便利。

5、品牌优势：公司是粤东市场发展历程最悠久的水泥制造企业之一，“塔牌”品牌水泥产品是“广东省名牌产品”、“福建省名牌产品”，“塔牌”商标是“广东省著名商标”，“塔牌”水泥目前在广东省及周边省份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6、技术优势：公司一贯重视技术改造，积极实施科技兴企发展战略，不断地引进和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使得水泥生产技术始终保持在行业先进行列，增强了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成立了广东省唯一一家水泥行业省级技术中心，在设备升级、工艺优化及生产自动化等方面拥有一定的技术储备。

7、管理优势：公司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水泥行业的实践经验，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管理模式，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有序运转、生产效率的持续提高和公司的可持续快速发展。公司多年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一整套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通过改革创新干部管理选拔、考核制度，造就了一支纪律严明、作风严谨、管理严密优秀企业管理团队。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宏观环境

2016 年，中国经济总体呈现出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运行态势，GDP 同比增长 6.7%；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8.1%，投资增速有所放缓，较上年回落 1.9 个百分点；房地产投资额首度突破 10 亿大关，同比增长 6.9%，增速较上年上涨 5.9 个百分点。（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行业状况

2016 年，房地产市场回暖和基建投资稳定快速增长带动水泥市场弱势复苏，水泥需求止跌企稳，全国水泥产量保持低速增长，全年水泥产量达 24.03 亿吨，同比增长 2.5%。受益于行业回暖，我国水泥行业实现收入 8,764 亿元，同比增长 1.2%，实现利润 51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55%，销售利润率为 5.9%。2016 年中国水泥行业效益经历了前低后高的反转，全年行业效益较去年出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逐步落实，水泥错峰生产成效显著，企业自律性限产实行到位，水泥价格持续回升；二、受益于地产小阳春，2016 全年需求提升。2016 年水泥行业虽然实现了利润的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是 2015 年利润基数过低和北方大幅扭亏，单从行业利润率来说，2016 年依旧处于较低水平。（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

经营综述

2016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环境，公司继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积极主动应对市场激烈竞争，瞄准经营目标，精心布置落实各项降本增效措施，适时调整营销策略，夯实内部管理，发扬工匠精神，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实现产销规模稳定增长，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了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

2016 年，公司实现水泥产量 1,467.74 万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水泥销量 1,484.91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39%；报告期公司水泥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7.29%，水泥销售成本同比下降了 11.26%，成本降幅更大，使得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了 2.78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2,916.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23.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9.22%；每股收益 0.5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8 元/股。

2016 年，公司业绩同比增长主要是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水泥行业实行错峰生产、加强区域协调等一系列市场供求关系改善性措施，水泥价格在下半年出现明显的恢复性增长。公司紧紧抓住水泥市场需求及价格回升的机遇，有针对性地实施提价促量营销策略，加大销售力度，优化销售结构，实现了

水泥销量小幅增长。同时，公司持续加强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不断优化生产流程管理和加强成本管控工作，继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能利用率，依靠技术进步不断地降低煤耗、电耗及其他材料消耗，努力化解下半年以来煤炭等材料价格和物流成本不断上涨带来的成本上升压力，实现了成本费用率下降和产品毛利率上升，降本增效措施到位、效应明显。综上，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经营效益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文福万吨线项目正紧锣密鼓推进，该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第一条生产线）预计 2017 年 3 季度可建成投产。该项目是公司建设的两条单线规模等级最大的水泥生产线，也是公司提高制造水平，提升产品竞争力的重要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熟料 600 万吨、水泥 745 万吨，配套两组 20MW 纯低温余热发电机组，年发电量 2.59 亿度，每年节约 8 万多吨标准煤，极大地减少温室气体 CO₂ 排放量，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以文福万吨线项目为募投项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已回复反馈意见，目前正处于审核之中，尚未获批。

2016 年，全资控股搅拌站实现混凝土销量 54.54 万方，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85%，实现营业收入 15,516.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3.54%，销量的下降主要是由于上年底和今年初对外转让了部分搅拌站使得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搅拌站数量有所减少所致，营业收入下降是受销量和售价下降叠加影响所致；实现管桩销量 122.26 万米、营业收入 9,870.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109.13%、90.59%，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销量明显上升。报告期内，用于公司混凝土和管桩生产的内部水泥销量为 15.82 万吨、内部混凝土销量为 17.55 万方，在合并时已作抵销，未包含在上述披露的销量数据中。

2016 年，为充分利用深圳前海地区在信息、资源、人才等方面优势，公司在深圳前海成立了塔牌创投，以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对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有积极影响，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报告期内，鉴于神农基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未获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公司出售海南波莲基因股权给神农基因的交易未能生效，基于资金安全性、收益性和对方股东意见的综合考虑，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对外转让了所持海南波莲基因 35.1564% 的股权，股权转让款 4 亿元已在年内收回。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之一的梅州客商银行获得中国银监会的筹建批复，成为广东银监局辖内第一家获准筹建的民营银行，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按 20% 的股权认购比例出资了 4 亿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29,166,496.63	100%	3,833,746,836.82	100%	-5.34%
分行业					
工业	3,609,048,880.95	99.45%	3,818,557,763.46	99.60%	-5.49%
其他业务收入	20,117,615.68	0.55%	15,189,073.36	0.40%	32.45%
分产品					
水泥	3,320,304,806.50	91.49%	3,532,453,335.88	92.14%	-6.01%
电力	4,162,678.95	0.11%	662,000.11	0.02%	528.80%
石灰石	2,551,990.34	0.07%	801,708.53	0.02%	218.32%
熟料	28,159,093.53	0.78%	48,751,702.35	1.27%	-42.24%
商品混凝土	155,160,652.79	4.28%	179,459,470.28	4.68%	-13.54%
管桩	98,709,658.84	2.72%	51,790,978.24	1.35%	90.59%
建筑骨料	0.00	0.00%	4,518,953.71	0.12%	0.00%
化学建材	0.00	0.00%	119,614.36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20,117,615.68	0.55%	15,189,073.36	0.40%	32.45%
分地区					
华南地区	3,315,965,712.05	91.37%	3,547,390,698.91	92.53%	-6.52%
华东地区	313,200,784.58	8.63%	286,356,137.91	7.47%	9.3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609,048,880.95	2,672,167,433.86	25.96%	-5.49%	-8.85%	2.74%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水泥	3,320,304,806.50	2,424,263,970.02	26.99%	-6.01%	-10.03%	3.27%
电力	4,162,678.95	3,708,521.25	10.91%	528.80%	410.19%	20.71%
石灰石	2,551,990.34	1,172,368.73	54.06%	218.32%	201.66%	2.54%
熟料	28,159,093.53	31,406,284.52	-11.53%	-42.24%	-34.08%	-13.80%
商品混凝土	155,160,652.79	114,037,750.74	26.50%	-13.54%	-10.89%	-2.19%
管桩	98,709,658.84	97,578,538.60	1.15%	90.59%	73.60%	9.68%
分地区						
华南地区	3,295,848,096.37	2,435,465,949.67	26.11%	-6.77%	-9.87%	2.54%
华东地区	313,200,784.58	236,701,484.19	24.43%	10.52%	3.07%	5.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水泥	销售量	万吨	1,484.91	1,464.56	1.39%
	生产量	万吨	1,467.74	1,468.89	-0.08%
	库存量	万吨	26.03	43.2	-39.75%
混凝土	销售量	万方	54.54	57.32	-4.85%
	生产量	万方	54.54	57.32	-4.85%
	库存量	万方			0.00%
管桩	销售量	万米	122.26	58.46	109.13%
	生产量	万米	116.62	54.63	113.47%
	库存量	万米	7.89	13.53	-41.69%
熟料	销售量	万吨	19.09	29.03	-34.24%
	生产量	万吨	19.09	29.03	-34.24%
	库存量	万吨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水泥库存量较上年末下降了39.75%，主要是2016年底水泥产销两旺，供不应求，报告期销量大于产量，消化了部分库存水泥，使得期末水泥库存大幅下降所致。

管桩销售量、生产量大幅增长，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销量明显上升。

管桩库存量较上年末下降了41.69%，系2016年管桩销量大幅增长，新增销量大于新增产量，库存下降较快。

熟料销售量大幅下降，系熟料主要是自产自用，原则上不对外销售，2016年公司水泥产销平衡相对较好，仅惠州塔牌在上半年为平衡生产有少量富余熟料外销，使得外销熟料数量相应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原材料	721,741,060.83	26.91%	770,216,380.33	26.20%	-6.29%
	燃料及动力	1,288,330,381.78	48.04%	1,442,842,106.98	49.08%	-10.71%
	折旧费用	264,338,984.78	9.86%	287,911,049.02	9.79%	-8.19%
	其它	397,757,006.47	14.83%	430,780,056.68	14.65%	-7.67%
其他业务成本	其它	9,707,268.25	0.36%	8,028,480.08	0.28%	20.9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泥	原材料	550,382,689.88	22.70%	619,243,643.18	22.98%	-11.12%
	燃料及动力	1,256,978,138.00	51.85%	1,405,095,197.17	52.15%	-10.54%
	折旧费用	247,980,329.70	10.23%	270,058,455.00	10.02%	-8.18%
	其它	368,922,812.44	15.22%	400,118,770.04	14.85%	-7.80%
熟料	原材料	5,101,063.29	16.24%	7,708,510.50	16.18%	-33.83%
	燃料及动力	18,355,809.72	58.45%	30,485,725.67	63.99%	-39.79%
	折旧费用	4,374,006.70	13.93%	5,859,178.05	12.30%	-25.35%
	其它	3,575,404.81	11.38%	3,591,022.28	7.53%	-0.43%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混凝土	原材料	97,738,361.79	85.71%	107,335,353.98	83.87%	-8.94%
	燃料及动力	1,094,095.93	0.96%	1,194,042.51	0.93%	-8.37%
	折旧费用	4,964,989.76	4.35%	4,890,933.00	3.82%	1.51%
	其它	10,240,303.26	8.98%	14,555,058.76	11.38%	-29.64%
管桩	原材料	68,261,024.75	69.96%	34,705,498.65	61.74%	96.69%
	燃料及动力	8,594,566.68	8.81%	4,750,759.61	8.45%	80.91%
	折旧费用	6,578,003.58	6.74%	6,110,224.86	10.87%	7.66%
	其它	14,144,943.59	14.49%	10,641,990.40	18.93%	32.92%
电力	原材料		0.00%		0.00%	0.00%
	燃料及动力	3,062,264.74	82.57%	577,623.55	79.46%	430.15%
	折旧费用	330,280.04	8.91%	82,425.40	11.34%	300.70%
	其它	315,976.47	8.52%	66,844.55	9.20%	372.70%
石灰石	原材料	257,921.12	22.00%	94,535.02	24.32%	172.83%
	燃料及动力	245,506.71	20.94%	93,525.08	24.07%	162.50%
	折旧费用	111,375.00	9.50%	42,567.00	10.95%	161.65%
	其它	557,565.90	47.56%	158,008.04	40.66%	252.87%
建筑骨料	原材料			1,128,839.00	26.32%	-100.00%
	燃料及动力			645,233.40	15.04%	-100.00%
	折旧费用			867,265.71	20.22%	-100.00%
	其它			1,648,362.61	38.42%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其它	9,707,268.25	100.00%	8,028,480.08	100.00%	20.9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具体为：全资新设成立了塔牌创投，注销了华威贸易、鑫达水泥，以对外转让股权方式处置了武汉塔牌华轩（含赣州塔牌华轩）、兴国京桥。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75,566,989.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9,398,910.31	3.84%
2	第二名	75,953,431.56	2.09%
3	第三名	65,360,767.95	1.80%
4	第四名	49,474,254.99	1.36%
5	第五名	45,379,624.86	1.25%
合计	--	375,566,989.67	10.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7,319,097.8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0,946,712.15	6.00%
2	第二名	145,496,560.08	5.43%
3	第三名	143,177,305.68	5.34%
4	第四名	126,441,855.57	4.71%
5	第五名	121,256,664.38	4.52%
合计	--	697,319,097.86	26.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8,126,742.43	105,571,409.40	-7.05%	主要是为提高搅拌站经济效益，降低车辆运营成本居高不下情形，公司自 2015 年起逐渐将条件成熟的搅拌站运输车辆和运输业务进行了剥离并采用出站价进行结算，以及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搅拌站数量有所减少，使得报告期运输费、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和物料消耗等同比相应下降，此外恒发建材销售环节使用的铁路专用线资产折旧到期也使得本期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了 186.95 万元。
管理费用	203,029,582.95	243,523,304.30	-16.63%	主要是公司按照财会【2016】22 号文的规定对“管理费用”中的税费（含矿产资源补偿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重分类列示在“税金及附加”项目，导致管理费用中税费金额下降，使得管理费用相应下降。
财务费用	17,874,914.69	19,377,719.05	-7.76%	系报告期除利息资本化的文福万吨线项目借款外的有息负债规模减少，使得计入损益的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所得税费用	149,692,348.94	132,535,946.42	12.94%	主要是受报告期毛利率上升了 2.78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同比上升了 17.81%，致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研发投入主要是为了保持在技术上的领先优势，保证生产出水泥优质高产低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	27	-3.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86%	0.83%	0.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11,745.01	4,276,871.44	-20.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9%	0.11%	-0.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9,471,173.92	4,620,181,590.55	-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8,414,208.24	3,571,592,511.26	-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056,965.68	1,048,589,079.29	-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4,688,978.15	6,594,355,687.88	11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1,689,071.68	7,928,668,124.82	9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000,093.53	-1,334,312,436.94	-5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505,027.00	588,843,939.00	2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22,314.85	506,596,977.13	4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2,712.15	82,246,961.87	-94.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539,584.30	-203,476,395.78	-251.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7.39%，主要是随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5.34%而相应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50.01%，主要是今年收到海南波莲基因股权转让款4亿元，减少了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而上年同期则是支付了该投资款4亿元，增加了当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以及上年同期证券投资投入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94.55%，主要是报告期借入的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112,678.74	5.64%	主要为委托经营管理的合营搅拌站的固定收益 1,995.37 万元和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246.31 万元	具有较大可能的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292.25	0.02%	主要是期末持有的证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5,870,740.60	-0.97%	主要是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等出台《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期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前期缴纳的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并冲减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777.86 万元	否
营业外收入	8,088,509.42	1.34%	主要是各类政府奖励金和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4,334,599.07	0.72%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5,538,654.92	10.03%	360,158,166.62	5.97%	4.06%	主要得益于年底水泥产销两旺，现金回笼情况好，以及公司收回海南波莲基因 4 亿元股权转让款所致
应收账款	127,576,217.63	1.89%	90,631,502.71	1.50%	0.39%	主要是应收重点工程项目的水泥和混凝土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380,726,713.37	5.65%	428,937,696.99	7.11%	-1.46%	主要是年底水泥产销两旺，供不应求，报告期销量大于产量，使得期末水泥库存大幅下降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148,856.67	0.18%	12,563,536.83	0.21%	-0.03%	
长期股权投资	88,908,405.90	1.32%	494,531,884.65	8.19%	-6.87%	主要是对外转让了所持海南波莲基因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1,932,959,861.23	28.71%	2,220,573,016.82	36.80%	-8.09%	系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832,082,481.11	12.36%	149,503,246.26	2.48%	9.88%	主要是文福万吨线项目及长隆山矿场扩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短期借款	355,000,000.00	5.27%	495,000,000.00	8.20%	-2.93%	主要是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5.20%		0.00%	5.20%	系新增文福万吨线项目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1,184,875,127.47	17.60%	651,307,390.52	10.79%	6.81%	主要是公司根据期末资金较充裕情况加大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力度
无形资产	682,016,324.49	10.13%	669,872,629.87	11.10%	-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467,455.67	2.92%	195,875,208.75	3.25%	-0.33%	
应付账款	676,013,641.09	10.04%	437,024,845.14	7.24%	2.80%	主要是文福万吨线项目未付的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1,887,908.02	1.22%	57,417,087.71	0.95%	0.27%	主要是计提了尚未发放的 2016 年度激励薪酬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88,769,396.95	150,292.25			176,903,878.24	283,062,043.01	81,935,445.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02,078.87		30,000,000.00		36,302,078.87
金融资产小计	188,769,396.95	150,292.25	6,302,078.87		206,903,878.24	283,062,043.01	118,237,523.87
上述合计	188,769,396.95	150,292.25	6,302,078.87		206,903,878.24	283,062,043.01	118,237,523.87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2.38	保函保证金、复绿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391.44	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13,351.53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5,626.50	抵押担保

报告期末，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均是为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该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应项目的具体说明。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500,000.00	415,000,000.00	-98.1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文福万吨线项目	自建	是	建材	462,968,528.15	932,721,937.41	自筹资金/ 专项借款	35.87%			筹建中, 未有收益	2014年05月0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新建文福2×10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4-022)
合计	--	--	--	462,968,528.15	932,721,937.41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76,851,209.95	-641,825.85		176,903,878.24	244,297,763.65	11,599,140.42	81,935,445.00	自有资金
基金	30,000,000.00	792,118.10	6,302,078.87	30,000,000.00	38,764,279.36	-10,135,001.59	36,302,078.87	自有资金
合计	106,851,209.95	150,292.25	6,302,078.87	206,903,878.24	283,062,043.01	1,464,138.83	118,237,523.87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 出售日该股 权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净 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 司的影 响	股权出售为 上市公司贡 献的净利润 占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 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 交易	与交易对方 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 权是否已全 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 如期实施， 如未按计划 实施，应当 说明原因及 公司已采取 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黄培劲先生	海南波莲基 因 35.1564% 股权	2016 年 11 月 25 日	40,000	29.87	有利于保障 公司资金安 全性和收益 性	0.07%	参照评估报 告和初始投 资成本确定	否	无	是	是	2016 年 11 月 03 日	2016-067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福建塔牌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0	1,150,352,702.38	775,764,957.99	1,064,349,056.33	187,499,801.49	140,826,282.80
金塔水泥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	246,407,391.13	133,772,801.00	308,819,865.56	56,166,923.44	42,545,940.56
华山水泥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20,000,000	22,746,413.06	19,454,642.29	271,640.51	-1,892,733.29	-1,892,733.29
鑫达旋窑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60,000,000	536,337,572.09	405,626,929.69	602,423,865.38	119,948,137.18	90,706,160.35
鑫盛能源	子公司	发电	30,000,000	55,461,391.91	45,658,507.67	73,102,752.92	5,101,150.32	5,057,816.70
恒塔旋窑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15,000,000	134,376,514.67	119,255,464.02	148,090,396.00	22,532,005.22	16,814,532.60
恒发建材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20,000,000	99,898,452.27	72,825,533.56	294,644,917.93	36,672,513.12	27,502,378.74
塔牌营销	子公司	销售水泥	15,000,000	301,284,635.08	26,423,455.97	1,434,263,593.26	6,554,004.11	4,321,170.27
文华矿山	子公司	开采销售石灰石	18,000,000	282,664,559.86	190,374,327.70	62,722,354.79	6,895,496.10	5,595,522.12
混凝土投资	子公司	生产销售预拌混凝土	300,000,000	686,841,199.22	601,582,825.84	318,147,641.24	41,346,018.62	28,177,384.07
惠州塔牌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0	1,213,912,376.19	804,078,834.69	1,080,267,278.63	161,034,803.92	122,642,041.46
塔牌创投	子公司	投资	300,000,000	99,162,296.34	98,764,499.51		-1,604,462.68	-1,235,500.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塔牌创投	新设	影响程度逐步增大
兴国京桥	对外转让所持股权	影响程度不大
武汉塔牌华轩	对外转让所持股权	影响程度不大
华威贸易	注销	影响程度不大
鑫达水泥	被鑫达旋窑吸收合并后注销	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2016年度净利润（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万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福建塔牌	14,082.63	13,460.79	4.62%	主要是毛利率同比上升了1.28个百分点所致，系报告期水泥销售成本下降幅度大于水泥销售价格的下降
金塔水泥	4,254.59	3,506.26	21.34%	主要是水泥销量同比增长3.81%以及毛利率同比上升2.15个百分点叠加影响所致
鑫达旋窑	9,070.62	8,524.61	6.41%	主要是水泥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小幅增长1.61%以及毛利率同比上升3.91个百分点叠加影响所致
恒塔旋窑	1,681.45	1,512.38	11.18%	主要是毛利率同比上升了3.39个百分点所致，系报告期水泥销售成本下降幅度大于水泥销售价格的下降
恒发建材	2,750.24	2,590.65	6.16%	主要是水泥销量同比增长5.18%所致
塔牌营销	432.12	392.40	10.12%	主要是期间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文华矿山	559.55	504.81	10.84%	主要是财务费用同比下降所致，系公司提前支付了长隆山矿场的带息采矿权价款余款，使得利息支出减少
混凝土投资	2,817.74	-62.80	-4,586.97%	主要是本期混凝土毛利率同比上升，盈利能力不断改善，以及丰顺构件上期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17.46万元使得当期亏损所致
惠州塔牌	12,264.20	6,678.46	83.64%	主要是水泥销量同比增长5.40%和毛利率同比上升4.37个百分点以及期间费用下降叠加影响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格局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水泥生产与销售，现有水泥产能1400万吨，水泥销售主要以梅州、惠州龙门和福

建武平三大生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运输向周边市场辐射。由于水泥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紧密关联性，广东省尤其是粤东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均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水泥产品具有很强的同质性和运输半径，同一区域内的水泥企业间竞争激烈会对水泥企业盈利产生较大影响。广东省由于较高的经济发展水平一直是水泥消费大省，省内落后产能现状所带来的结构调整又将释放较大市场空间，已吸引多家大型水泥制造企业在广东省建厂扩产；同时，周边区域的大型水泥企业通过公路、水路等运输方式进入广东水泥市场。未来，公司不仅要面对区域大型水泥企业的竞争，还要面对周边区域的大型水泥企业竞争。虽然广东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了持续的新增水泥需求，但随外来水泥的冲击，广东省市场上尤其是珠三角市场，水泥行业的竞争可能将日趋加剧。针对日趋加剧的市场竞争，公司将做好目标市场的研究以及目标定位，发挥传统优势的同时更要针对薄弱环节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抓住广东省内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性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公司的比较优势，继续构建和优化产业布局，加快文福万吨线项目建设，在巩固并扩大粤东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实现市场区域向珠三角的纵深拓展，同时利用福建武平和梅州生产基地向赣南闽西拓展。

粤东市场是公司传统的优势市场，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达到40%以上，文福万吨线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粤东市场份额。

珠三角市场由于众多大型水泥企业进驻竞争激烈，在珠三角市场要以重点大型工程项目为主，公司将通过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占有对水泥质量要求比较高的重点项目的市场份额，提高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在珠三角市场中树立塔牌水泥的品牌。

与粤东邻近赣南闽西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落后，区域内的水泥厂普遍生产规模比较小、生产工艺比较落后，公司将利用“塔牌”水泥品牌影响辐射重点开发赣南闽西地区的水泥经销商，实现在赣南闽西地区快速扩张。

（2）发展趋势

2017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全球经济仍将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中国经济坚持以“稳中求进”为发展总基调，经济运行要保持在合理的区间，GDP增速不会低于6.5%，预计将保持在6.5%~6.7%的合理区间，经济继续保持稳增长。从水泥行业下游的主要影响因素来看，基建投资仍将是经济稳增长的重要抓手，也是水泥需求的刚性支撑，2016年基建投资保持较快增长，2017年再度加快的空间有限，预计2017年基建投资保持在20%左右的增长水平，西部地区有望保持高速增长；同时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信贷可能会进一步收紧，仍将加强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因此，对房地产市场好转的预期不会太高。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持续下降可以看出，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动力不

足，短期看，房地产投资整体走弱还是大趋势，预计2017年房地产投资或将走弱，增速会进一步放缓。因此基建投资的增长对水泥需求的拉动将抵消房地产负面因素所带来的影响，预计2017年水泥需求波动不大，与2016年基本持平或略有下降，预计2017年水泥市场价格总体仍将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行业效益有望继续好转（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2017年中国水泥行业展望》）。从公司所处的区域水泥市场来看，国家已经出台了关于《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广东省部署并实施《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规划》。这些政策的实施，进一步加快公司所在的区域经济发展，尤其是基础设施建设，将进一步拉动水泥市场需求，塔牌水泥在闽粤赣地区具有相当的规模、品牌、市场和地缘优势，是目前闽粤赣地区最具品牌附加值、市场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的企业，公司拥有得天独厚的区域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未来既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的挑战，又有做大做强较好的机遇。

2、公司发展战略

结合目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经济形势、行业形势、企业现状和发展机遇，公司未雨绸缪，信心百倍，科学制定了发展战略规划。通过坚持落实“诚信、规范、发展、效益”的经营理念 and “共创塔牌事业，共享塔牌成果”的创业理念，转变发展观念、发展方式，以创业精神、创新思维，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厚植发展优势，继续做大做强水泥、混凝土传统产业，积极探索和快速发展新兴产业，实施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双轮驱动”，推进企业持续快速协调发展。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闽粤赣周边区域乃至全国行业品牌优势突出，竞争力和影响力强，产品附加值高，抗风险能力高的创新型、环保型、效益型、和谐型的大型企业。

3、公司经营计划

（1）前期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回顾

2016年，中国经济总体呈现出稳中向好态势，全国GDP同比增长6.7%，国民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进一步放缓，同比增长8.1%，较上一年下降1.9个百分点，首次破“十”；房地产市场回暖和基建项目加快启动带动水泥市场弱势复苏，水泥产量保持低速增长，全国水泥产量为24亿吨左右，同比增长约2.5%（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在前期水泥市场和价格持续低迷的环境下开源节流，采取一系列措施实现降本增效，在后期水泥市场和价格反弹攀升时准确把握市场动向，抓住机遇努力提高公司效益。全年实现水泥销量1,484.91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39%；实现营业收入362,916.6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5.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23.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9.22%。

2016年，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贯彻落实集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按照做大做强水泥主业、整

合提升混凝土产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的工作思路，努力推进企业的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工作，尤其是通过管理加强、技术进步、模式创新等系列办法措施，强力推进塔牌水泥和塔牌混凝土的核心竞争力建设，在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困难形势下，公司依然保持稳健发展的良好势头。

（2）2017年公司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坚持“共创塔牌事业、共享塔牌成果”的创业理念和“诚信、规范、发展、效益”的经营理念，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实施传统产业（水泥、混凝土）与新兴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以效益为中心，依靠技术进步，加快新兴产业发展步伐，促进新兴产业项目尽快落地。实现生产经营低碳化，企业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构建塔牌特色的企业文化，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福祉，增强企业活力，推进企业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2017年，公司将从企业运营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进一步实施各项改革创新措施，企业经营提质增效，加快新兴产业发展步伐，实现传统产业、新兴产业双轮驱动，力争全年实现净利润6.4亿元以上的经营目标。公司将继续以“为股东提供回报、为员工提供平台、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繁荣”为己任，致力于企业社会价值的提升。

2017年，公司主要工作思路和对策措施：（一）继续推进水泥主业发展，进一步做强做大水泥主业。科学统筹安排，尽快推进万吨线项目建成投产；推进市场营销转型升级创新，提高市场营销成效；瞄准标杆，降本增效，切实提高水泥产业核心竞争力；积极探索实践水泥产业并购整合的发展模式；探索水泥窑协调处置城乡废弃物项目建设。（二）全面整合混凝土产业，提升产业整体效益。要加快步伐，推动股权重组整合；要加强管控，提高企业经营效益；要加强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要健全制度，完善人才培养体系；要贴近市场，探讨创新销售模式；要提前布局，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三）加快推进新兴产业发展步伐，尽快促成项目落地。认真调研分析，明确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组建新兴产业发展人才队伍；创新发展模式；做好现有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四）加强纪检监察工作。建立和完善纪检监察责任考核制度；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实；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营造廉洁自律的良好氛围。（五）完善企业组织管理制度体系，提升企业管理效率。改进、完善干部管理、绩效评价和薪酬管理制度；加强市值管理，打造广大投资者喜爱的优质上市公司；加强财务管理；做好企业文化建设，构建塔牌特色文化。

《2017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是公司自身提出的内部生产经营目标，不是盈利预测，不能作为投资依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有以下风险因素：

(1) **受制于宏观经济政策及经济增长放缓的风险：**公司主营水泥生产与销售，水泥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市场等因素对公司发展战略影响深远且重大，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及经济增长放缓，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2) **区域市场风险：**公司水泥主要以惠州龙门、梅州、福建三大生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运输销往粤东、珠三角周边和闽西、赣南地区，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均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3) **竞争对手不断壮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自“十一五”规划以来，国内外大水泥企业集团纷纷在公司区域市场的周边地区采取重组兼并或新上项目等方式不断做大做强，公司的竞争对手不断发展壮大，实力增强，未来水泥市场竞争将会加剧，竞争压力加大。

(4) **完成2017年生产经营计划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营业绩，受国家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受水泥价格、水泥销量、煤炭价格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2017年生产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塔牌集团将根据企业自身状况，紧紧围绕国家及行业政策，积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生产经营中的风险：

(1) 继续推进水泥产业做大做强。集中力量加快推进万吨线项目建设；推进市场营销转型升级创新，提高市场营销成效；加强内部管理和挖掘潜力，降低生产成本；探索配套城乡废弃物处理系统；积极探索通过强强联合等多渠道、多方式合作，推进水泥产业做大做强做精。

(2) 提升混凝土产业效益。推动混凝土搅拌站股权重组整合，加强现有混凝土搅拌站管控，提高经营效益；加强管理，提高混凝土产业经营管理水平；摸索经营管理模式；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激发混凝土产业活力，提升混凝土产业效益。

(3) 加快新兴产业发展。根据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相关政策导向结合公司自身条件，认真调研分析，科学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的清晰明确的新兴产业发展方向，集中精力、重点突破、齐心协力，尽快促成新兴产业项目落地。

(4) 继续深化改革，激发企业活力，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促进企业方方面面的挖潜增效、控制费用、降低消耗，提升企业竞争力。

(5) 全面实施“共创塔牌事业，共享塔牌成果”的理念，牢固树立用户至上的思想观念，完善供销

服务管理体系，建立和发展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实现客户、供应商和企业共赢发展；积极协调相关政府部门、社会团体、中介机构、股东和员工关系，引领和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和当地经济社会的全面进步。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1月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3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8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8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2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12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政策未有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1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187,877,753.4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161,038,074.4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250,503,671.3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187,877,753.49	454,230,186.11	41.36%	0.00	0.00%
2015年	161,038,074.42	380,986,689.82	42.27%	0.00	0.00%
2014年	250,503,671.31	608,224,546.50	41.1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分配红利 (元)	2.1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94,655,969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87,877,753.49
可分配利润 (元)	1,507,626,241.3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48,057,681.4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5,412,402.45 元,减去已分配 2015 年度分红款 161,038,074.42 元,减去 2016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805,768.15 元,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1,507,626,241.33 元。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4,655,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共派发红利 187,877,753.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	共同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	2007 年 08 月 20 日	2016 年 12 月 11 日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共同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共同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钟烈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	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2007年08月20日	承诺持续有效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详见2016年3月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16-2018)股东回报规划》全文。	2016年01月01日	三年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详见2014年3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全文。	2014年01月01日	三年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26,557,086.53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26,557,086.53元。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具体为：以全资新设成立了塔牌创投，注销了华威贸易、鑫达水泥，以对外转让股权方式处置了武汉塔牌华轩（含赣州塔牌华轩）、兴国京桥。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巫扬华、彭炼钢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15年10月20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15-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详情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按照《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相关考核指标提取的激励奖金。

由于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未达标，按照《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的规定不符合计提激励奖金条件，致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如期实施。

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薪酬激励奖金”及员工其他合法薪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认为在未来几年内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存在资金方面的压力、参与时机尚不成熟。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环境、公司现状等因素，经征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同意后，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

十七次会议、2016年第三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详见2016年12月1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终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蕉岭恒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原一致行动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任职的企业	接受劳务	土建工程	公开招投标确定	2,335.31	2,335.31		3,955	否	分期现金付款	2,335.31	2016年01月22日	2016-005
合计				--	--	2,335.31	--	3,95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合营企业之间的水泥购销等关联交易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情况’”。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5日	10,000	2016年02月06日	3,4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5日	10,000	2016年05月11日	3,1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5日	10,000	2016年05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5日	40,000	2016年03月1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0日	30,000	2016年9月22日	16,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4,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4,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2015年12月02日	2016年01月07日	到期支付	7,000		21.4	21.4	21.4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5年12月10日	2016年01月15日	到期支付	4,000		13.02	13.02	13.02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01月15日	到期支付	8,000		16.57	16.57	16.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6年01月22日	到期支付	5,000		12.74	12.74	12.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1月04日	2016年01月25日	到期支付	2,000		3.34	3.34	3.3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6年01月26日	到期支付	5,000		13.51	13.51	13.51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5年12月29日	2016年01月28日	到期支付	3,000		8.14	8.14	8.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1月29日	到期支付	5,000		12.74	12.74	12.74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11月18日	2016年01月18日	到期支付	2,000		11.7	11.7	11.70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1月04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0.63	0.63	0.63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1月04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0.49	0.49	0.49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01月04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1.01	1.01	1.01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01月08日	2016年01月13日	每月15日支付	4,000		1.42	1.42	1.42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1月12日	2016年01月18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1.13	1.13	1.13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6年01月27日	到期支付	4,000		16.49	16.49	16.49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1月08日	2016年01月28日	每月15日支付	3,000		4.27	4.27	4.27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1月15日	2016年01月28日	每月15日支付	5,000		4.63	4.63	4.63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1月27日	2016年01月28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0.32	0.32	0.32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2月02日	到期支付	3,000		8.1	8.1	8.1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02月03日	到期支付	3,000		8.1	8.1	8.10
交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1月06日	2016年02月19日	到期支付	5,000		20.49	20.49	20.49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6年01月19日	2016年02月24日	到期支付	6,000		17.16	17.16	17.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1月26日	2016年02月25日	到期支付	5,000		12.74	12.74	12.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1月28日	2016年02月29日	到期支付	3,000		8.15	8.15	8.15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2月05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6.78	16.78	16.78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000	2016年01月28日	2016年03月01日	到期支付	12,000		32.55	32.55	32.55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2月03日	2016年03月08日	到期支付	3,000		8.1	8.1	8.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03月03日	2016年03月24日	到期支付	4,000		6.67	6.67	6.67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2月26日	2016年03月25日	到期支付	5,000		10.74	10.74	10.7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2月20日	2016年03月25日	到期支付	2,000		5.4	5.4	5.40
上海浦东	否	保本保证	3,000	2016年03	2016年04	到期支付	3,000		8.14	8.14	8.14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发展银行		收益型		月 03 日	月 05 日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9,000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6 年 04 月 06 日	到期支付	9,000		23.89	23.89	23.89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3 月 09 日	2016 年 04 月 13 日	到期支付	3,000		10.07	10.07	10.07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 年 03 月 29 日	2016 年 04 月 13 日	到期支付	2,000		2.3	2.3	2.3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2016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到期支付	7,000		12.08	12.08	12.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4 月 06 日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到期支付	3,000		4.83	4.83	4.83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 年 01 月 22 日	2016 年 03 月 02 日	到期支付	2,000		6	6	6.00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3 月 04 日	2016 年 03 月 07 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0.57	0.57	0.57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6 年 03 月 24 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9.49	9.49	9.49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03 月 28 日	赎回时支付	6,000		1.13	1.13	1.13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16 年 03 月 30 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1.93	1.93	1.93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6 年 04 月 05 日	赎回时支付	10,000		2.96	2.96	2.96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6 年 04 月 05 日	到期支付	4,000		14.32	14.32	14.32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 04 月 05 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26	1.26	1.26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6 年 04 月 08 日	2016 年 04 月 13 日	赎回时支付	1,000		0.36	0.36	0.36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 年 04 月 18 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0.76	0.76	0.76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 年 04 月 18 日	2016 年 04 月 25 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0.88	0.88	0.88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4 月 29 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3.19	3.19	3.19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6年04月08日	2016年04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1,500		2.29	2.29	2.29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4月12日	2016年04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2.81	2.81	2.81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3月31日	2016年05月04日	到期支付	2,000		5.12	5.12	5.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4月07日	2016年05月05日	到期支付	2,000		4.91	4.91	4.91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4月02日	2016年05月06日	到期支付	3,000		7.68	7.68	7.6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4月13日	2016年05月11日	到期支付	5,000		12.27	12.27	12.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4月14日	2016年05月12日	到期支付	3,000		7.36	7.36	7.36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4月15日	2016年05月19日	到期支付	5,000		10.25	10.25	10.25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6年04月08日	2016年05月09日	赎回时支付	2,500		5.63	5.63	5.6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4月18日	2016年05月09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3.05	3.05	3.05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04月07日	2016年05月09日	到期支付	4,000		12.9	12.9	12.9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6年05月10日	2016年05月30日	赎回时支付	10,000		20	20	2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5月05日	2016年06月02日	到期支付	3,000		7.36	7.36	7.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5月09日	2016年06月06日	到期支付	2,000		4.91	4.91	4.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5月13日	2016年06月12日	到期支付	5,000		11.51	11.51	11.5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5月16日	2016年06月13日	到期支付	3,000		7.13	7.13	7.13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5月19日	2016年06月16日	到期支付	2,000		3.84	3.84	3.84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5月20日	2016年06月17日	到期支付	3,000		7.13	7.13	7.1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5月07日	2016年06月08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5.87	5.87	5.87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05月11日	2016年06月12日	到期支付	4,000		13.04	13.04	13.04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2月03日	2016年06月22日	到期支付	5,000		73.84	73.84	73.8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6月04日	2016年06月24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9.86	9.86	9.86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17日	2016年06月28日	每月15日支付	2,000		1.48	1.48	1.48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6月04日	2016年06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1.82	11.82	11.82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年06月09日	2016年06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6,000		11.84	11.84	11.8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06月29日	2016年06月30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0.29	0.29	0.29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09日	2016年07月13日	到期支付	2,000		4.84	4.84	4.8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6月13日	2016年07月17日	到期支付	5,000		12.11	12.11	12.11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5月24日	2016年07月26日	到期支付	5,000		28.48	28.48	28.48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30日	2016年07月04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0.39	0.39	0.39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2016年06月30日	2016年07月05日	赎回时支付	4,500		1.33	1.33	1.33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6月14日	2016年07月14日	到期支付	3,000		8.83	8.83	8.8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6月30日	2016年07月20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3.1	13.1	13.1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7月02日	2016年07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2.36	12.36	12.36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30日	2016年08月01日	到期支付	2,000		4.44	4.73	4.73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28日	2016年08月02日	到期支付	2,000		4.99	4.99	4.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7月07日	2016年08月04日	到期支付	3,000		7.13	7.13	7.1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07月06日	2016年08月09日	到期支付	4,000		9.69	9.69	9.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07月21日	2016年08月18日	到期支付	3,000		7.13	7.13	7.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7月29日	2016年08月26日	到期支付	2,000		4.76	4.76	4.76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7月04日	2016年08月03日	到期支付	3,000		8.8	8.8	8.8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7月21日	2016年08月10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3.84	3.84	3.84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7月06日	2016年10月19日	到期支付	2,000		20.14	20.14	20.14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6年08月15日	每月15日支付	2,000		0.4	0.4	0.4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16年07月30日	2016年08月19日	赎回时支付	3,500		6.52	6.52	6.52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6年08月02日	2016年08月26日	赎回时支付	2,500		5.34	5.34	5.3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8月02日	2016年08月30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2.05	12.05	12.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8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到期支付	2,000		4.44	4.44	4.4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500	2016年08月03日	2016年09月06日	到期支付	2,500		6.05	6.05	6.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8月29日	2016年09月26日	到期支付	2,000		4.6	4.6	4.60
广发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8月05日	2016年09月06日	到期支付	5,000		14.03	14.03	14.03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8月08日	2016年09月07日	到期支付	3,000		8.46	8.46	8.46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8月15日	2016年12月16日	每月15日支付	3,000		16.79	16.79	16.79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6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23日	赎回时支付	7,000		13.33	13.33	13.3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6年09月08日	2016年09月29日	赎回时支付	2,500		4.76	4.76	4.7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9月06日	2016年10月08日	到期支付	2,000		4.56	4.56	4.56
广发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9月08日	2016年10月10日	到期支付	5,000		13.15	13.15	13.15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09月20日	2016年10月24日	到期支付	4,000		9.69	9.69	9.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9月28日	2016年10月28日	到期支付	2,000		4.27	4.27	4.27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9月29日	2016年11月02日	到期支付	2,000		4.84	4.84	4.84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08月04日	2016年11月03日	到期支付	5,000		38.02	38.02	38.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10月11日	2016年11月10日	到期支付	2,000		4.27	4.27	4.27
广发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10月13日	2016年11月14日	到期支付	5,000		12.71	12.71	12.7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2016年11月07日	2016年12月07日	到期支付	7,000		14.38	14.38	14.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6年11月09日	2016年12月09日	到期支付	6,000		12.34	12.34	12.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6年12月14日	到期支付	7,000		14.38	14.38	14.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11月15日	2016年12月15日	到期支付	3,000		6.16	6.16	6.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12月28日	到期支付	4,000		8.22	8.22	8.22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15,000	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12月28日	到期支付	15,000		30.82	30.82	30.82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2016年11月10日	2017年02月09日	到期支付	0		36.77	0	0
中国民生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0	2016年12月07日	2017年01月11日	到期支付	0		54.66	0	0
广发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6年12月07日	2017年01月08日	到期支付	0		24.55	0	0
交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01月13日	到期支付	0		15.25	0	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01月16日	到期支付	0		14.53	0	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01月19日	到期支付	0		14.53	0	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02月17日	到期支付	0		23.28	0	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02月17日	到期支付	0		23.28	0	0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3月20日	到期支付	0		21.97	0	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5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4月13日	到期支付	0		90.62	0	0
中国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7,5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4月13日	到期支付	0		90.62	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01月29日	到期支付	0		2.05	0	0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9月30日	2016年10月09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2.11	2.05	2.05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9月30日	2016年10月09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1.92	1.66	1.66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9月09日	2016年10月09日	到期支付	3,000		8.63	8.6	8.60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9月30日	2016年10月10日	赎回时支付	3,000		0.99	0.99	0.99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09月24日	2016年10月20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11.23	11.23	11.2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09月29日	2016年10月20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7.34	7.34	7.3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31日	赎回时支付	6,000		11.42	11.42	11.42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9月20日	2016年12月14日	到期支付	3,000		23.13	23.13	23.1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6年11月10日	赎回时支付	5,000		9.18	9.18	9.18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16年10月11日	2016年11月10日	到期支付	3,500		10.12	10.13	10.13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6年11月21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10.36	10.36	10.36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1月21日	赎回时支付	2,000		3.67	3.67	3.67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1月02日	2016年11月22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8.99	8.99	8.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6年11月28日	到期支付	4,000		11.89	11.89	11.89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6年11月15日	2016年12月08日	赎回时支付	2,500		5.1	5.1	5.1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2月12日	赎回时支付	6,000		11.01	11.01	11.01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16年11月15日	2016年12月15日	到期支付	3,500		10.17	10.3	10.30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11月16日	2016年12月16日	到期支付	5,000		14.85	15.08	15.08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6年12月28日	赎回时支付	4,000		9.81	9.81	9.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1月30日	2016年12月30日	到期支付	4,000		11.58	11.58	11.58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12月14日	2017年01月25日	到期支付	0		11.22	0	0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6年12月09日	2017年01月09日	到期支付	0		8.39	0.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01月02日	赎回时支付	0		11.01	0.0	
中国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12月19日	2017年01月20日	每月15日支付	0		17.53	0.0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01月19日	到期支付	0		11.62	0.0	
中国农业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2月12日	赎回时支付	0		25.27	0.0	
中国工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3月02日	到期支付	0		16.83	0.0	
中国建设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01月03日	赎回时支付	0		0.79	0.0	
合计			649,500	--	--	--	537,000		1,792.09	1,277.63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09日										
	2015年01月09日										
	2015年06月09日										
	2016年12月01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6月25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具体详见2017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无环境纠纷、无重大环境问题发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一）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坚持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建项目都经过严密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涉及的“新、改、扩建”项目均开展了环评并获得相应环保部门的批复，环评执行率100%。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水泥生产，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噪声，不产生固体废物。各工艺环节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均采取了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技术措施进行了控制，配备了与生产能力相适应污染治理设备设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排污口进行了规范化建设。各成员企业均与当地环境监测部门或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签订了委托监测协议，由当地环境监测站或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企业排放的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和无组织排放进行定期监测；监测报告结果表明，2016年度，公司各成员企业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和无组织排放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下属企业中惠州塔牌、鑫达旋窑、福建塔牌为国家重点污染源监控企业，当地环保部门依法对企

业定期监督监测，从当地环保部门监督监测报告结果表明，监测项目均实现达标排放。同时，上述三家水泥生产企业配套安装的污染源在线监测装置监测数据显示，在线监测项目均达标排放。

（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依法处理处置情况

公司水泥熟料生产原料主要为石灰石、粘土，产品、副产品及其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的禁用物质。生产过程产生少量的废油桶、废油、油污抹布等危险废物均依法处置，同时还积极处置电厂的粉煤灰、炉渣、脱硫石膏等工业固体废弃物。水泥工业窑炉使用的耐火砖主要为尖晶石砖、高铝砖，每次更换后经破碎后作为水泥混合材使用；生产过程中各收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返回生产系统用于水泥生产材料使用。一般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率达100%。商品混凝土和管桩生产过程中也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的禁用物质，也不产生危险废物废水，其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废渣和余浆均100%回收重复利用。

（四）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严格落实当地环保部门发布下达的《“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NO_x、SO₂、粉尘等排放量均能满足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排污费缴纳情况

公司各成员企业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按规定领取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进行排污申报，根据环保部门排污费通知单及时足额缴纳排污费，履行好自己的社会职责。

（六）清洁生产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公司各企业将清洁生产理念与生产、管理和经营紧密结合起来，按要求开展好清洁生产审核。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能耗、物耗均得到有效的降低，有效地提高了企业的劳动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较好地实现了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水泥企业鑫达旋窑、鑫盛能源、金塔水泥、惠州塔牌、恒塔旋窑、恒发建材、福建塔牌均已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并保持在有效期内。

（七）能源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积极开展能源审核与节能目标责任制工作，加强企业节能管理，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统计局关于做好“十三五”我省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的通知》粤经信节能函（2016）94号要求，积极开展能源审计和“十三五”节能规划工作。经广东省节能监察中心审核，截至2015年末，累计节能109195吨标准煤，“十二五”节能目标完成率达103.25%，全面完成了当地政府下达的节能目标任务和

公司内部节能目标任务。

(八) 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和运行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部发布的“关于印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建设项目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和《重大危险源辨识》的相关要求，公司建立了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属下各企业均无重大危险源，但生产过程中存在废水、废气处理系统故障和转窑烟气脱硝用氨水泄漏事故风险，以及其它由于意外因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等突发事件引发的环境风险。为有效控制环境风险，公司各成员企业依据现有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其他环境风险，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落实各项应急措施，做好应急演练，做到从源头至末端全程控制，以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私企	是	是	是	无	其他

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是
2. 公司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万元）	2,844
3. 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达标排放
4. 公司投资于雇员个人知识和技能提高以提升雇员职业发展能力的投入（万元）	51.05
5. 公司的社会公益捐赠（资金、物资、无偿专业服务）金额（万元）	31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对外转让海南波莲基因 35.1564%的股权事宜。

2015年10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4亿元的议案》，对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大丰”）控股子公司波莲基因进行投资共计4亿元，投资后本公司持有波莲基因35.1564%的股权。神农大丰于2015年11月6日对外发布公告，公司全称由“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基因”）。

2015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与神农基因、黄培劲、孙敏华共同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神农基因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本公司、黄培劲、孙敏华合计持有的波莲基因 61.52% 股权。

2015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持有的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神农基因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本公司持有的波莲基因 35.1564% 的股权，即同意神农基因全部支付股份对价收购本公司持有的波莲基因 35.1564% 的股权。

报告期内，神农基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之申请未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鉴于神农基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未获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公司出售海南波莲基因股权给神农基因的交易未能生效，基于公司资金安全性、收益性和对方股东意见的综合考虑，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对外转让了所持海南波莲基因 35.1564% 的股权，股权转让款 4 亿元已在年内收回。

2、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016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30 亿元，用于公司文福万吨线项目建设。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已回复反馈意见，目前正处于审核之中，尚未获批。

3、关于投资客商银行事宜

2015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民营银行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 4 亿元与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作为主发起人，发起设立客商银行。

2016 年 12 月 29 日，梅州客商银行获得中国银监会的筹建批复。

2017 年 1 月，公司按 20% 股权认购比例出资 4 亿元。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512,904	15.26%				-31,925	-31,925	136,480,979	15.26%
3、其他内资持股	136,512,904	15.26%				-31,925	-31,925	136,480,979	15.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512,904	15.26%				-31,925	-31,925	136,480,979	15.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143,065	84.74%				31,925	31,925	758,174,990	84.74%
1、人民币普通股	758,143,065	84.74%				31,925	31,925	758,174,990	84.74%
三、股份总数	894,655,969	100.00%						894,655,96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股份结构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动及董监高人员股份锁定比例变动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钟烈华	136,215,629			136,215,629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钟朝晖	30,000			30,00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曾皓平	31,500			31,50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李斌	17,600	17,600		0	高管锁定	2016年12月23日
陈毓沾	27,375			27,375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陈大伟	27,750	9,250		18,500	高管锁定	2017年08月23日
赖宏飞	32,100			32,10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丘增海	27,000			27,00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何坤皇	45,000			45,00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李崇辉	15,225	5,075		10,150	高管锁定	2017年08月23日
丘伟军	26,250			26,250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张骑龙	17,475			17,475	高管锁定	高管任职期间锁定
合计	136,512,904	31,925	0	136,480,97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7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20.30%	181,620,839		136,215,629	45,405,21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16.43%	147,000,000			147,000,000	质押	66,603,000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16.21%	145,007,220			145,007,220	质押	64,010,00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12.74%	114,000,000			114,000,00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22%	10,900,500	10,900,500		10,900,500		
王一雁	境内自然人	0.55%	4,891,200	4,891,200		4,891,2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中金稳定收益专户	境外法人	0.53%	4,728,334	4,728,334		4,728,334		
林平芬	境内自然人	0.30%	2,647,175			2,647,175		
杨文婷	境内自然人	0.29%	2,572,310	2,572,310		2,572,31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幸福人寿—邮储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5%	2,246,544	2,246,544		2,246,5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与彭倩签署了《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86,775,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69%）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行使。钟烈华可以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股份合计 268,396,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9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永寿	1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0					
张能勇	145,007,22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7,220					
彭倩	1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000					
钟烈华	45,405,210	人民币普通股	45,405,21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0,9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500
王一雁	4,8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1,2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中金稳定收益专户	4,728,334	人民币普通股	4,728,334
林平芬	2,647,175	人民币普通股	2,647,175
杨文婷	2,572,310	人民币普通股	2,572,31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幸福人寿—邮储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246,544	人民币普通股	2,246,54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与彭倩签署了《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86,775,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69%）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行使。钟烈华可以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股份合计 268,396,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99%。除前述说明外，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王一雁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91,2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891,200 股；杨文婷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92,362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79,948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572,31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钟烈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钟烈华 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名誉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钟烈华
变更日期	2016 年 12 月 11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6 年 12 月 13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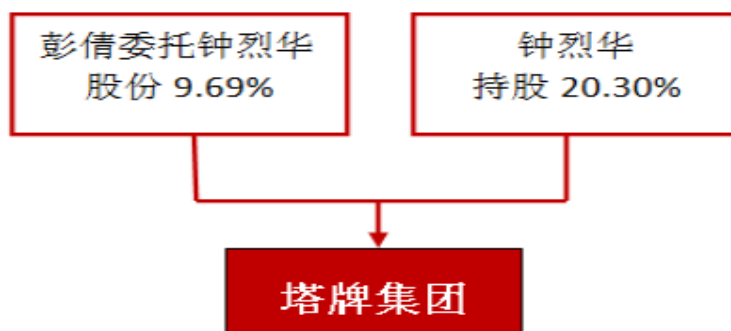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钟烈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钟烈华 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名誉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钟烈华
变更日期	2016 年 12 月 1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9)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钟朝晖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40,000				40,000
钟剑威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2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赖宏飞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05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吴笑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05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4	2013年05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36,500				36,500
钟媛	监事	现任	女	32	2013年05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陈晨科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9	2010年06月03日	2019年12月29日					
何坤皇	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12月07日	2019年12月29日	60,000				60,000
徐政雄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丘伟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9日	35,000				35,000
张骑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9日	23,300				23,300
丘增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9日	36,000				36,000
曾皓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42,000				42,000
赖宏飞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0	2013年05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42,800				42,800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曾皓平	董秘	现任	男	56	2007年04月30日	2019年12月29日					
钟烈华	董事长	离任	男	68	2007年04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181,620,839				181,620,839
钟朝晖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8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何坤皇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9日					
曾皓平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0年06月03日	2016年12月29日					
李琛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2	2010年06月03日	2016年05月22日					
陈大伟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62	2007年04月30日	2016年02月23日	37,000	2,600			39,600
李崇辉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02月23日	20,300				20,300
合计	--	--	--	--	--	--	181,993,739	2,600	0	0	181,996,33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大伟	总工程师	解聘	2016年02月23日	工作变动
李崇辉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年02月23日	工作变动
李琛蛟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5月22日	2016年5月因担任时间即将届满6年而辞职
钟烈华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29日	退休
钟朝晖	副董事长	任免	2016年12月29日	换届选举
何坤皇	董事	任免	2016年12月29日	职务变动
曾皓平	董事	任免	2016年12月29日	职务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钟朝晖先生：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7月至2012年任职于北京达科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钟剑威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进入公司任职，2006年至2016年12月先后任公司物资供应部副部长、董事长秘书等职务；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赖宏飞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9年3月起在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9年3月至2013年5月先后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笑梅女士：公司独立董事，博士，副教授。1998年4月起在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从事非金属材料（水泥与混凝土）专业的教学与科研工作；2008年以来，任广东省水泥工业协会兼职秘书长；2010年以来，任广东省预拌混凝土工业协会兼职秘书长；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君柱先生：公司独立董事，法学硕士，注册会计师。1998年7月至2001年7月在暨南大学法学院任助教；2001年8月至2004年9月在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任高级审计师；2004年9月至2006年6月在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部任审计部经理；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任并购交易部经理；2007年7月至今在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陈毓沾先生：监事会主席，大学学历，会计师。2000年8月至2007年4月，历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2007年4月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钟媛女士：监事，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3年5月在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从事会计相关工作。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晨科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大专学历，工程师。2000年6月至今在公司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工作；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何坤皇先生：公司总经理，大专学历。1993年6月进入文福水泥厂；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先后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先后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先后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1月2013年12月，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徐政雄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大专学历。1994年3月至2010年9月，先后在梅州市文福水泥厂、

金塔水泥任职，先后担任技术员、电气部副部长等职务；2010年10月任混凝土投资经理助理兼区域经理、党总支部书记；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兼纪检组长、监察室主任；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丘增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本科学历。1985年7月起，在公司工作；2007年4月至2010年7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鑫盛能源、鑫达旋窑经理；2007年至今任福建塔牌法定代表人，200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丘伟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本科学历，机械高级工程师，经济师。1991年7月进入公司工作；2008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骑龙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本科学历。1993年起，在公司工作；1997年6月至2012年7月，在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先后任营销员、副科长、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皓平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大专学历，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证券部部长；2010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赖宏飞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见前述“董事会成员”之简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钟朝晖	塔牌创投	执行董事	2016年01月18日		否
何坤皇	塔牌创投	法定代表人	2016年01月18日		否
张骑龙	混凝土投资	法定代表人	2014年03月27日		否
丘增海	福建塔牌	法定代表人	2007年06月30日	2017年1月19日	否
吴笑梅	华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	1998年04月01日		是
吴笑梅	广东省硅酸盐协会水泥与混凝土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2008年01月01日		是
吴笑梅	广东省预拌混凝土工业协会	秘书长	2010年01月01日		是
陈君柱	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7年07月01日		是
陈君柱	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30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1)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确定依据：**

2013年6月5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钟烈华董事长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钟朝晖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曾皓平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李琛蛟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吴笑梅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陈君柱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陈毓沾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陈晨科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钟媛监事薪酬的议案》。

2014年4月9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陈毓沾先生薪酬的议案》、《关于陈晨科监事薪酬的议案》。

2016年12月29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2013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公司总经理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增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伟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张骑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崇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曾皓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决定公司财务总监赖宏飞先生薪酬的议案》。

2016年12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何坤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徐政雄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赖宏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增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伟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张骑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曾皓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的确定依据：

2014年3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及2014年薪酬激励计划年度目标值的议案》；2015年3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14年度薪酬激励的议案》。2016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实施2015年度薪酬激励的议案》，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 年度审计报告》，计算出来的 2015 年度绩效总得分介于 60-69 分区间，没有达到计提薪酬激励奖金的标准，按照公司《薪酬激励计划管理办法》、《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2015 年度不计提激励奖金。2016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及 2016 年薪酬激励计划年度目标值的议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钟烈华	董事长	男	68	离任	50	否
钟朝晖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91.15	否
李琛蛟	独立董事	男	42	离任	4.17	否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10	否
吴笑梅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10	否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61.86	否
陈晨科	监事	男	39	现任	14.47	否
钟媛	监事	女	32	现任	13.3	否
何坤皇	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02.38	否
丘增海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5.25	否
张骑龙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64.26	否
丘伟军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5.25	否
李崇辉	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5.83	否
曾皓平	董事会秘书	男	56	现任	60.70	否
赖宏飞	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69.88	否
陈大伟	总工程师	男	62	离任	6.67	否
合计	--	--	--	--	695.1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0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0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80
销售人员	81
技术人员	130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290
合计	3,0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中专及以下	2,565
大专	360
本科	103
硕士	2
合计	3,030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员工提供稳定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训工作，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普法培训、安全培训等。通过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既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施，又满足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发展的需求，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双赢。2017年，公司拟继续采取走出去学习与请进来培训相结合以及依托科研院校和学习标杆企业相结合等措施，还

要通过发挥好集团内部各级《学习讲坛》等平台 and 模式的作用，持续加强员工培训教育。通过建立长效的学习和培训机制，让我们的每一位员工都能够不断地学习、进步和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相关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现代企业制度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一）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明确划分股东大会（包括股东）、监事会（包括监事）、董事会（包括董事）和经理层之间权力、责任和利益以及明确相互制衡关系的一整套制度。公司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确立了基本管理制度框架，逐步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文件体系。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公司对重大经营决策事宜的决策实行分级授权，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经理层均有明确的权限划分，使得权力机构、监督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有效制衡、各司其职，协调运作。股东（股东大会）、董事会对经理人员的实行纵向监督；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经理人员实行横向监督。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利机关，依法行使其职能和权力。股东大会分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均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董事会每年召集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且在前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进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交所中小企业板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和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

况。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亦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任期均为3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第四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在换届选举中，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或更换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引入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有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建设趋于合理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现任董事能够忠实和勤勉地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147条、第148条、第149条规定的情形，且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公司董事会各成员都能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并积极参加公司历次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选举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审核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收购、吸收合并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钟烈华。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组成的一致行动人于2016年12月11日签订了《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协议》，解除了一致行动关系，控股股东变更为第一大股东钟烈华。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均按照规范程序作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5、关于经理层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总经理办公会，参会人员认真讨论相关应由经理层决定的事项。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超越经理层权限的事项，公司一律提交董事会审议，且监事会列席会议，能够确保权利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的倾向。报告期内，公司经理层兢兢业业，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加强规范运作，诚实守信经营，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6、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披露指引》、《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的要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了《投资者接待工作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公司证券投资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在公司网站上设立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并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设立专职的

投资者关系专员，负责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解答投资者互动平台提问，保证投资者能够及时、深入、详细地了解公司情况，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金融机构和其他债权人、公司员工及客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今后将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更好地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执行力度，为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夯实基础。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独立情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机构完整，所需材料设备的采购和客户群、市场等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并自主经营的业务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土地使用权、房产，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专利技术等资产权属皆办理转移手续。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过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独立情况：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生产、技术等职能部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相应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3%	2016 年 03 月 28 日	2016 年 03 月 29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5 月 19 日	2016 年 05 月 20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6 月 20 日	2016 年 06 月 21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0，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璜蛟	5	2	3	0	0	否
吴笑梅	14	6	8	0	0	否
陈君柱	14	6	8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体系、水泥生产技术、法律事务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内部审计实施、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并就年报工作相关事宜与外部审计机构作了必要的沟通和督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分别为：

1、2016年3月5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年度工作报告》，并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2016年4月23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2016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并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3、2016年8月6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6年10月19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有：

1、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每次会后及时向董事会汇报相关事项的审议结果及有关情况。

2、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意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涵盖了公司各层面，公司及公司下属各企业均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有效保护了各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障了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

3、审计委员会对事务所审计工作的重要意见：在审计计划方面，本年度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初步的审计业务活动制定了总体的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少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在审计程序执行方面，审计小组在根据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审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评价的基础上，确定了实施控制性测试程序和实质性测试程序。在审计报告方面，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保持了审计的独立性，体现了良好的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基础上做出的。

4、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财务会计报表的意见：年审会计师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保持了审计的独立性，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审计意见是可信的；公司已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了资产负债日期后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5、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组成员，遵守职业道德守则，勤勉尽责，诚信行事，认真、全面、及时地完成审计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因此，建议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董事候选人推荐进行了讨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认为：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6年12月10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董事候选人推荐的建议》。

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的提案内容及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推进企业做强做大；5名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且该5名候选人各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满足公司对董事的要求。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举手表决赞成将上述提案提交董事会表决。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6年12月29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1、关于《推选何坤皇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推选徐政雄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推选赖宏飞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建议》、关于《推选丘增海为副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推选丘伟军为副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推选张骑龙为副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推选曾皓平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建议》、《推选曾文忠为证券事务代表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认为：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的提案内容及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推进企业做强做大；上述提案中何坤皇先生具有担任总经理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徐政雄先生具有担任常务副总经理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赖宏飞先生具有担任财务总监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丘增海先生具有担任副总经理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丘伟军先生具有担任副总经理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张骑龙先生具有担任副总经理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曾皓平先生具有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品德、资历与能力；上述提案中曾文忠先生具有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品德、资历与能力。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举手表决赞成将上述提案提交董事会表决。

（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重点关注通过建立健全激

励与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增强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6年3月5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主要讨论以下事项：

- (1) 《关于建议公司2015年薪酬激励考核和得分情况的议案》；
- (2) 《关于建议<2015年度薪酬激励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建议2016年度薪酬激励考核目标值和修订<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议案》。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1、2015年会计年度的目标值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出示的审计报告公司各项考核数据未到达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目标。2、对激励对象的考核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来拟定考核目标、项类的，年终考核是由财务管理中心、生产质量部、技术服务部提供的数据，相对比较公平、合理，数据的获得也是经过正式计算，能得到认可。3、2015年薪酬激励没有达到计提薪酬激励奖金的标准，2015年度不计提激励奖金，并扣减总经理2015年年薪30%，扣减其他激励对象2015年年薪10%。4、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要做2016年薪酬激励计划目标值作出合理的估算，真正达到激励高管和其他管理人员为公司发展尽职尽责、发光发热的目的，从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发展。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认为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规定，提案的内容及程序合法有效，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6年12月10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主要讨论以下事项：

-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建议》；
- (2)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1、第四届董事年薪及津贴的建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要求，有利于激励新一届董事人员，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工作潜能。2、第四届董事年薪及津贴的建议有利于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的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赞成将以上建议提交董事会表决。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6年12月29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以下事项：（1）《关于公司总经理薪酬的建议》；（2）《关于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薪酬的建议》；（3）《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薪酬的建议》；（4）《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薪酬的建议》；（5）《关于董事会秘书薪酬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1、第四届高管年薪的建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要求，有利于激励新一届高管人员，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工作潜能。2、第四届高管年薪的建议有利于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管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的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赞成将以上建议提交董事会表决。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战略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16年3月6日上午在塔牌集团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建议》。

何坤皇先生向与会人员介绍了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将用于：2×10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新建工程（含2×20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接着，委员会主任钟朝晖先生结合当前的水泥行业的发展情况分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对公司的影响，认为：公司作为重点扶持范围内的粤东地区主要水泥供应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能够加快2×10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新建工程（含2×20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粤东地区水泥熟料生产基地的发展壮大。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赞成将以上建议提交董事会表决。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16年12月25日上午在塔牌集团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2017年度生产经营方针目标和对策》的事项。

战略委员会主任钟朝晖先生分析了国内经济和水泥行业形势，以及国家出台的关于水泥行业相关政策对本公司的影响，未来一年，公司应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将会伴随存在。何坤皇先生认为：公司要继续深化改革，激发企业活力；实施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双轮驱动，加快发展步伐；强化生产组织，提升管理效率。曾皓平先生认为，公司是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2017年集团应加快转型升级

步伐，体现公司的成长性和发展潜力。同时，曾皓平先生还提出，要注意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作为工作的重点。

最终，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赞成将以上建议提交董事会表决。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内容，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通过考核结果与薪酬激励挂钩，确定薪酬激励标准。从而实现薪酬激励与高管个人工作业绩、工作态度紧密结合，使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与个人的发展相结合，建立一套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匹配的良性工作体系。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及 2016 年薪酬激励计划年度目标值的议案》。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具体考核工作的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生产质量部等相关部门负责考核数据的收集与提供，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及可靠性负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各部门提供的数据及书面意见，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并将初步结果报董事会审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报告期内，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6 年度审计报告》，计算出来的 2016 年度绩效总得分介于 80-90 分区间，符合公司《薪酬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和《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的计提条件，计提比例为 3%。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1、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大缺陷。2、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要缺陷。3、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当利润总额>1 亿，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当利润总额 \leq 1 亿，潜在错报 \geq 500 万元。2、重要缺陷：当利润总额>1 亿，利润总额的 3% \leq 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当利润总额 \leq 1 亿时，300 万 \leq 潜在错报<500 万元。一般缺陷：当利润总额>1 亿，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当利润总额 \leq 1 亿时，潜在错报<300 万元	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人民币 1,000 万元；2、重要缺陷：人民币 500 万元 \leq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0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ZI100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巫扬华、彭炼钢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

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巫扬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炼钢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三月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5,538,654.92	360,158,166.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935,445.00	188,769,396.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794,010.18	236,913,891.80
应收账款	127,576,217.63	90,631,502.7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28,069,232.10	23,247,930.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152,993.69	19,462,341.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0,726,713.37	428,937,696.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00,000.00	6,3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4,875,127.47	651,307,390.52
流动资产合计	2,659,268,394.36	2,005,728,317.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4,921,256.63	192,160,848.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679,952.42	23,861,334.15
长期股权投资	88,908,405.90	494,531,884.65
投资性房地产	12,148,856.67	12,563,536.83
固定资产	1,932,959,861.23	2,220,573,016.82
在建工程	832,082,481.11	149,503,246.26
工程物资	708,066.71	1,121,163.6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2,016,324.49	669,872,629.87
开发支出		
商誉	44,811.58	44,811.58
长期待摊费用	32,328,361.64	34,893,76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252,885.56	34,221,66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467,455.67	195,875,20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4,518,719.61	4,029,223,110.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总计	6,733,787,113.97	6,034,951,42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5,000,000.00	4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6,013,641.09	437,024,845.14
预收款项	287,992,213.76	250,900,580.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887,908.02	57,417,087.71
应交税费	127,641,531.33	78,118,368.98
应付利息	868,990.66	1,025,232.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021,721.65	110,077,905.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7,986.00
其他流动负债	4,622,607.85	3,727,598.85
流动负债合计	1,621,048,614.36	1,438,959,60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1,724,953.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21,792.73	490,100.00
递延收益	71,389,653.49	71,903,26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6,578.49	1,233,48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258,024.71	215,351,808.24
负债合计	2,049,306,639.07	1,654,311,413.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4,460,503.41	1,074,460,503.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26,559.15	
专项储备	60,142,214.71	52,459,736.33
盈余公积	284,343,212.26	229,537,444.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9,317,073.75	2,120,930,73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7,645,532.28	4,372,044,383.06
少数股东权益	6,834,942.62	8,595,631.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84,480,474.90	4,380,640,01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33,787,113.97	6,034,951,428.00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439,543.92	77,298,799.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541,200.00	188,769,396.9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000.00	
应收账款	885,931.06	
预付款项	862,253.10	226,147.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537,906.93	344,509,127.9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1,276,011.09	624,035,026.14
流动资产合计	1,425,752,846.10	1,234,838,498.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302,078.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79,021,838.40	2,572,475,334.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28,044.23	16,660,776.48
在建工程	785,831,058.43	140,243,367.47
工程物资	708,066.71	1,121,163.6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5,287,021.65	219,733,569.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28,876.96	909,31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96,669.24	14,591,58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582,224.04	166,873,44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1,985,878.53	3,132,608,552.75
资产总计	5,147,738,724.63	4,367,447,051.16
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210,000,000.00	3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2,158,815.97	89,712,994.9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130,800.61	7,195,001.73
应交税费	411,412.93	1,233,525.57
应付利息	682,575.02	461,770.8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4,653,235.35	428,243,812.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7,986.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9,036,839.88	852,515,09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000,000.00	5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67,703.86	1,233,48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167,703.86	56,233,485.70
负债合计	1,297,204,543.74	908,748,577.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9,528,566.43	1,159,528,566.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26,559.15	
专项储备	89,540.86	
盈余公积	283,907,304.12	229,101,535.97
未分配利润	1,507,626,241.33	1,175,412,40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0,534,180.89	3,458,698,47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7,738,724.63	4,367,447,051.1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629,166,496.63	3,833,746,836.82
其中：营业收入	3,629,166,496.63	3,833,746,836.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2,817,591.04	3,374,504,514.85
其中：营业成本	2,681,874,702.11	2,939,778,073.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782,389.46	47,778,893.04
销售费用	98,126,742.43	105,571,409.40
管理费用	203,029,582.95	243,523,304.30
财务费用	17,874,914.69	19,377,719.05
资产减值损失	-5,870,740.60	18,475,115.9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92.25	4,933,94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12,678.74	39,191,144.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42,148.02	1,238,809.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611,876.58	503,367,409.69
加：营业外收入	8,088,509.42	15,068,363.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34,755.04	1,298,662.85
减：营业外支出	4,334,599.07	5,434,157.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71,229.31	2,108,517.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4,365,786.93	513,001,615.41
减：所得税费用	149,692,348.94	132,535,94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673,437.99	380,465,66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4,230,186.11	380,986,689.82
少数股东损益	443,251.88	-521,02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26,559.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26,559.1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26,559.1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26,559.1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9,399,997.14	380,465,66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8,956,745.26	380,986,689.8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3,251.88	-521,020.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77	0.42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77	0.42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77,647.39	490,158.82
减：营业成本	1,328,234.88	36,217.14
税金及附加	2,335,678.90	819,739.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214,269.08	21,177,974.08
财务费用	-697,680.62	-2,574,108.79
资产减值损失	-63,738.87	3,313,866.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4,793.74	4,933,94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112,969.82	605,664,54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09,475.76	824,432.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0,208,647.58	588,314,962.41
加：营业外收入	1,416,391.98	114,335.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684.00	9,935.35
减：营业外支出	641,156.28	558,58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8.28	436.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0,983,883.28	587,870,710.96
减：所得税费用	-7,073,798.17	-5,643,949.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057,681.45	593,514,660.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26,559.1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26,559.1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26,559.1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2,784,240.60	593,514,660.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5,888,042.37	4,540,134,449.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3,131.55	80,047,141.2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9,471,173.92	4,620,181,59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0,921,451.72	2,670,738,064.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595,823.54	326,505,35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316,963.26	494,883,96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79,969.72	79,465,13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8,414,208.24	3,571,592,51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056,965.68	1,048,589,07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82,031,800.64	6,523,454,727.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92,494.74	29,865,491.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6,943.66	3,178,893.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027,739.11	37,806,574.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4,688,978.15	6,594,355,687.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744,368.41	403,510,47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42,364,703.27	7,524,357,654.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1,689,071.68	7,928,668,12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000,093.53	-1,334,312,43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000,000.00	5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5,027.00	63,843,93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505,027.00	588,843,93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86,314.85	266,596,977.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3,831.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22,314.85	506,596,97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2,712.15	82,246,96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539,584.30	-203,476,395.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775,276.02	554,251,67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314,860.32	350,775,276.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2,620.00	545,735.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724,913.54	659,553,26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807,533.54	660,099,00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0,828.92	1,481,10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25,125.67	19,494,3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8,887.48	10,948,36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796,814.58	7,032,10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11,656.65	38,955,92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95,876.89	621,143,08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6,617,131.31	6,502,442,727.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5,958,831.70	607,919,58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122.82	24,3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83,384.61	7,640,674.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5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4,642,470.44	7,118,077,30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694,301.56	370,264,970.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90,839,309.28	7,524,357,654.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3,533,610.84	7,895,422,62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91,140.40	-777,345,32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0	40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906,592.03	259,841,160.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542,592.03	389,841,16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57,407.97	15,158,83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62,144.46	-141,043,40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98,799.46	217,842,20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60,943.92	76,798,799.4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4,460,503.41			52,459,736.33	229,537,444.11		2,120,930,730.21	8,595,631.45	4,380,640,01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074,460,503.41			52,459,736.33	229,537,444.11		2,120,930,730.21	8,595,631.45	4,380,640,01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6,559.15	7,682,478.38	54,805,768.15		238,386,343.54	-1,760,688.83	303,840,460.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26,559.15				454,230,186.11	443,251.88	459,399,99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0,108.90	-1,530,108.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1,530,108.90	-1,530,108.90
(三) 利润分配								54,805,768.15		-215,843,842.57		-673,831.81	-161,711,906.23
1. 提取盈余公积								54,805,768.15		-54,805,768.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038,074.42		-673,831.81	-161,711,906.2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682,478.38					7,682,478.38
1. 本期提取								10,396,180.90					10,396,180.90
2. 本期使用								-2,713,702.52					-2,713,702.5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4,460,503.41		4,726,559.15	60,142,214.71	284,343,212.26		2,359,317,073.75	6,834,942.62	4,684,480,474.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3,201,651.04			45,300,678.44	170,185,978.03		2,049,799,177.78	21,617,968.12	4,254,761,42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073,201,651.04			45,300,678.44	170,185,978.03		2,049,799,177.78	21,617,968.12	4,254,761,42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8,852.37			7,159,057.89	59,351,466.08		71,131,552.43	-13,022,336.67	125,878,592.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986,689.82	-521,020.83	380,465,668.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1,315.84	-12,501,315.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501,315.84	-12,501,315.84
（三）利润分配									59,351,466.08		-309,855,137.39		-250,503,671.31
1. 提取盈余公积									59,351,466.08		-59,351,466.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0,503,671.31		-250,503,671.3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159,057.89						7,159,057.89
1. 本期提取							10,331,775.56						10,331,775.56
2. 本期使用							-3,172,717.67						-3,172,717.67
（六）其他				1,258,852.37									1,258,852.3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4,460,503.41			52,459,736.33	229,537,444.11		2,120,930,730.21	8,595,631.45	4,380,640,014.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229,101,535.97	1,175,412,402.45	3,458,698,47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229,101,535.97	1,175,412,402.45	3,458,698,47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6,559.15	89,540.86	54,805,768.15	332,213,838.88	391,835,707.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26,559.15			548,057,681.45	552,784,240.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805,768.15	-215,843,842.57	-161,038,074.42
1. 提取盈余公积									54,805,768.15	-54,805,768.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038,074.42	-161,038,074.4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9,540.86				89,540.86
1. 本期提取							124,618.32				124,618.32
2. 本期使用							-35,077.46				-35,077.4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4,726,559.15	89,540.86	283,907,304.12	1,507,626,241.33	3,850,534,180.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69,750,069.89	891,752,879.05	3,115,687,48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69,750,069.89	891,752,879.05	3,115,687,48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51,466.08	283,659,523.40	343,010,989.4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3,514,660.79	593,514,660.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351,466.08	-309,855,137.39	-250,503,671.31	
1. 提取盈余公积								59,351,466.08	-59,351,466.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0,503,671.31	-250,503,671.3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229,101,535.97	1,175,412,402.45	3,458,698,473.8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5年6月经梅州市人民政府函[1995]54号文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8月国有产权全部转让，转让后的股权由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共同持有。2007年4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61792844XN。2008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建材类。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9,465.5969万股，注册资本为89,465.5969万元，注册地为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总部地址为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经营范围为：制造：水泥，水泥熟料；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水泥机械及零部件，金属材料；仓储、货运；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综合技术服务；网上提供商品信息服务；房地产经营（凭房地产资质等级证书经营）；火力发电，生产、销售：粘土，铁粉，石灰石（限分公司经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钟烈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5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如下：

子、孙公司名称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福建塔牌)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塔牌营销)
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混凝土投资)
福建塔牌矿业有限公司(福建矿业)
蕉岭县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蕉岭恒塔)
连平县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连平金塔)
连平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连平新恒塔)
梅州市梅县区新恒发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新恒发)
丰顺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丰顺构件)
武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武平塔牌)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惠州塔牌)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寻乌京桥)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信丰塔牌)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龙南京桥)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定南京桥)
龙岩市永定区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永定塔牌)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兴国京桥)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文化发展)

子、孙公司名称

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鑫达水泥）
蕉岭鑫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鑫盛能源）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鑫达旋窑）
梅州市梅县区恒塔旋窑水泥有限公司（恒塔旋窑）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金塔水泥）
梅州市梅县区恒发建材有限公司（恒发建材）
梅州市华山水泥有限公司（华山水泥）
梅州市文华矿山有限公司（文华矿山）
蕉岭塔牌水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包装公司）
蕉岭华威贸易有限公司（华威贸易）
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塔牌创投）
全南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全南鼎盛）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塔牌华轩）
赣州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赣州塔牌华轩）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

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应收款项的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含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

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00-10.00	1.80-4.85
铁路专用线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10.00	9.0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10.00	18.0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10.00	18.00-19.40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

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5-50年	土地证年限
采矿权证	2-30年	采矿证年限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碳排放权	1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限的按5年平均摊销。对于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核算，在开始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费用。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可以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包括水泥、混凝土、水泥或混凝土制品、熟料、石灰石、电力等。除电力外的商品销售，在客户提货后，月末销售部与客户核对出库信息，财务根据核对后的出库信息开具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收入。电力销售，月末根据客户电表抄电数量确认当月的销售数量，销售部将销售数量汇总统计后通知财务开票并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有明确规定款项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预计将形成相关的资产。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未规定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为补充流动资金。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除公司将其用途指定为与资产相关外，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6、碳排放权核算

(1) 对取得的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放的免费碳排放权配额，公司不确认资产，也不确认政府补助，不做会计核算。

(2) 对有偿取得的碳排放权配额，视持有目的进行分类。以自用为目的的，公司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以出售为目的，公司作为存货核算。有偿取得的碳排放权配额按取得初始成本进行计量，并按持有目的适用的准则进行后续计量。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按政策执行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按政策执行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6,557,086.53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6,557,086.53 元。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2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3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资源税*4	按采矿数量、按销售额（不含增值税及运杂费）计缴	2-3 元/吨、0.5 元/吨、6%
企业所得税*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土地使用税*6	按应税土地面积计缴	2-12 元/平方米
矿产资源补偿费*7	按生产/销售数量计缴	0.38 元/吨、4.02 元/吨、8.04 元/吨、1.50 元/吨、3.24 元/吨、1.00 元/吨
营业税*8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1、增值税

本公司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水泥、熟料、电力、租赁等销项税率为17%，金融产品、证券投资等销项税率为6%，生产购入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本公司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扣减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本公司销售混凝土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其适用征收率为3%；本公司以2013年8月1日试点实施之前购进有形资产为标的物提供的经营租赁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征收率为3%；本公司以试点前签订的土地及不动产为标的物提供的经营租赁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征收率为5%。

*2、除全资子公司塔牌创投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7%和塔牌混凝土之子公司全南鼎盛、永定塔牌、武平塔牌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1%外，本公司及其它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5%。

*3、本公司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5%，其中：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费附加2%。

*4、本公司下属的矿山类子公司2016年6月30日前对采选的石灰石广东省按3元/吨、福建省按2元/吨；粘土按0.5元/吨计缴资源税。2016年7月1日起对采选的石灰石统一按销售额（不含增值税及运杂费）的6%计缴资源税；粘土按0.5元/立方米计缴资源税。

*5、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率均为25%。

*6、本公司本期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8元/平方米，本报告期鑫盛能源、鑫达旋窑、华山水泥、恒发建材、恒塔旋窑、定南塔牌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2元/平方米，金塔水泥、惠州塔牌、福建塔牌、连平金塔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3元/平方米，信丰塔牌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4元/平方米，丰顺构件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5元/平方米。

*7、下属子公司惠州塔牌矿产资源补偿费按产量计征，2016年6月30日前计征费率为0.38元/吨，2016年7月1日起不再征收；下属孙公司福建矿业矿产资源补偿费按销售量计征，销售给福建塔牌石灰石适用费率2016年8月31日之前为4.02元/吨、2016年9月1日起为1.50元/吨，销售给其他公司适用费率2016年8月31日之前为8.04元/吨、2016年9月1日起为3.24元/吨，销售废石适用费率为1.00元/吨。

*8、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及不动产租赁业务在2016年5月1日之前的营业税率为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2,336.04	25,903.34
银行存款	657,992,628.96	349,288,820.10
其他货币资金	17,463,689.92	10,843,443.18
合计	675,538,654.92	360,158,166.6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7,945,194.60	8,882,890.60
押金	500,000.00	500,000.00
环境治理保证金	7,778,600.00	
合计	16,223,794.60	9,382,890.6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935,445.00	188,769,396.95
权益工具投资	81,935,445.00	188,769,396.95
合计	81,935,445.00	188,769,396.9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及基金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469,010.18	236,913,891.80
商业承兑票据	3,325,000.00	
合计	164,794,010.18	236,913,891.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806,089.30	
合计	48,806,089.3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9,299.33	1.57%	1,497,144.88	68.07%	702,154.45	7,736,280.96	7.70%	3,108,438.22	40.18%	4,627,842.7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769,496.74	98.43%	10,895,433.56	7.91%	126,874,063.18	92,761,623.41	92.30%	6,757,963.44	7.29%	86,003,659.97
合计	139,968,796.07	100.00%	12,392,578.44	8.85%	127,576,217.63	100,497,904.37	100.00%	9,866,401.66	9.82%	90,631,502.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揭阳市港通物流有限公司	2,199,299.33	1,497,144.88	68.07%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坏账风险较高
合计	2,199,299.33	1,497,144.8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94,914,754.80	4,745,737.76	5.00%
1年以内小计	94,914,754.80	4,745,737.76	5.00%
1至2年	25,813,570.95	2,581,357.10	10.00%
2至3年	15,683,818.37	3,136,763.67	20.00%
3年以上	1,357,352.62	431,575.03	31.80%
3至4年	1,322,539.42	396,761.83	30.00%
5年以上	34,813.20	34,813.20	100.00%
合计	137,769,496.74	10,895,433.56	7.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93,938.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667,761.5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揭阳市港通物流有限公司	1,611,293.34	银行转账
合计	1,611,293.34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030,821.00	10.02	701,541.05
第二名	9,819,783.36	7.02	490,989.17
第三名	6,586,352.50	4.71	1,315,576.00
第四名	5,995,049.00	4.28	299,752.46
第五名	5,604,560.00	4.00	546,426.63
合计	42,036,565.86	30.03	3,354,285.3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425,539.23	87.02%	20,359,629.51	87.58%
1 至 2 年	2,516,643.61	8.97%	1,135,468.54	4.88%
2 至 3 年	196,607.22	0.70%	759,258.01	3.27%
3 年以上	930,442.04	3.31%	993,574.43	4.27%
合计	28,069,232.10	--	23,247,930.4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3,451,286.16	12.30
第二名	2,578,734.97	9.19
第三名	1,974,910.10	7.04
第四名	1,437,999.52	5.12
第五名	1,207,700.96	4.30
合计	10,650,631.71	37.95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072,755.08	100.00%	12,919,761.39	56.00%	10,152,993.69	33,988,816.14	100.00%	14,526,474.98	42.74%	19,462,341.16
合计	23,072,755.08	100.00%	12,919,761.39	56.00%	10,152,993.69	33,988,816.14	100.00%	14,526,474.98	42.74%	19,462,341.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72,111.49	408,605.57	5.00%
1 年以内小计	8,172,111.49	408,605.57	5.00%
1 至 2 年	1,911,487.32	191,148.73	10.00%
2 至 3 年	313,907.00	62,781.40	20.00%
3 年以上	12,675,249.27	12,257,225.69	96.70%
3 至 4 年	593,605.12	178,081.54	30.00%
4 至 5 年	5,000.00	2,500.00	50.00%
5 年以上	12,076,644.15	12,076,644.15	100.00%
合计	23,072,755.08	12,919,761.39	5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0,907.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97,621.2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88,172.00	7,732,670.00
关联方往来		7,020,000.00
赔偿款	2,877,358.98	2,877,358.98
投资回报款	9,165,924.73	6,097,676.49
外部往来	5,500,500.00	5,500,5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3,640,799.37	4,760,610.67
合计	23,072,755.08	33,988,816.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借款	3,940,000.00	5年以上	17.08%	3,940,000.00
第二名	投资回报款	1,853,568.93	1年内/1~2年	8.03%	137,002.92
第三名	投资回报款	1,666,000.00	1年内/1~2年	7.22%	115,640.00
第四名	借款	1,500,000.00	5年以上	6.50%	1,500,000.00
第五名	投资回报款	1,249,500.00	1年以内	5.42%	62,475.00
合计	--	10,209,068.93	--	44.25%	5,755,117.9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7,621,046.19		297,621,046.19	291,013,503.99	43,912.03	290,969,591.96
在产品	24,998,269.61		24,998,269.61	28,246,750.91	11,214.00	28,235,536.91
库存商品	55,299,317.59	2,014.48	55,297,303.11	107,534,555.14	383,152.95	107,151,402.19
包装物	2,810,094.46		2,810,094.46	2,581,165.93		2,581,165.93
合计	380,728,727.85	2,014.48	380,726,713.37	429,375,975.97	438,278.98	428,937,696.9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912.03			43,912.03		
在产品	11,214.00			11,214.00		
库存商品	383,152.95	2,014.48		383,152.95		2,014.48
合计	438,278.98	2,014.48		438,278.98		2,014.4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无。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5,600,000.00	6,300,000.0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和待抵扣增值税	23,423,898.27	8,051,181.99
预缴税金	6,228,550.03	23,256,208.53
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0	450,000,000.00
购买非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25,000,000.00	170,000,000.00
货币基金投资	10,021,669.17	
国债逆回购	20,201,010.00	
合计	1,184,875,127.47	651,307,390.52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4,921,256.63		234,921,256.63	192,160,848.53		192,160,848.5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6,302,078.87		36,302,078.87			
按成本计量的	198,619,177.76		198,619,177.76	192,160,848.53		192,160,848.53
合计	234,921,256.63		234,921,256.63	192,160,848.53		192,160,848.5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公允价值	36,302,078.87		36,302,078.8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302,078.87		6,302,078.87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诏安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诏安塔牌)*1	9,251,327.79			9,251,327.79					49.00%	
深圳市君安混凝土有限公司 (深圳君安)*1	7,533,040.14			7,533,040.14					49.00%	
惠州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惠州新恒塔)*1	2,972,076.74			2,972,076.74					31.00%	
潮州市泓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潮州泓基)*1	8,159,835.14			8,159,835.14					20.00%	
龙川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龙川塔牌)*1	11,704,230.08		1,715,000.00	9,989,230.08					49.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陆丰市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陆丰金塔)*1	3,997,275.33			3,997,275.33					49.00%	
河源市建科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河源建科)*1	3,705,275.00			3,705,275.00					35.00%	
南靖县福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南靖福塔)*1	6,958,089.31			6,958,089.31					49.00%	
揭西县巨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揭西巨塔)*1	7,267,883.02			7,267,883.02					49.00%	
上杭县福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上杭福塔)*1	8,725,080.39			8,725,080.39					49.00%	
龙川县建业水泥建材商品拌和 有限公司(龙川建业)*1	6,920,836.83			6,920,836.83					49.00%	
河源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河 源金塔)*1	8,040,660.55			8,040,660.55					49.00%	
潮州市潮安区泓基混凝土有限 公司(潮安泓基)*1	11,552,265.57			11,552,265.57					35.00%	
博罗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博罗新恒塔)*1	4,780,895.67			4,780,895.67					49.00%	
揭阳市固建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揭阳固建达)*1	7,240,490.25			7,240,490.25					49.00%	
梅州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梅州新恒塔)*1	2,531,103.87		1,000,000.00	1,531,103.87					20.00%	
兴宁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兴宁塔牌)*1	11,160,263.50			11,160,263.50					49.00%	
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紫金新恒塔)*1	4,410,599.41			4,410,599.41					49.00%	
揭西县新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揭西新塔)*1	5,556,168.44			5,556,168.44					49.00%	
大埔县俊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大埔俊塔)*1	4,741,102.00			4,741,102.00					48.00%	
梅州市俊发混凝土有限公司 (梅州俊发)*1	8,272,616.99			8,272,616.99					37.00%	
平远县立鼎混凝土有限公司 (平远立鼎)*1	3,647,518.55			3,647,518.55					41.16%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梅州市梅县区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塔牌）*1	7,900,921.48			7,900,921.48					49.00%	
平和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平和塔牌）*1	14,283,004.02			14,283,004.02					49.00%	
漳州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漳州混凝土）*1	13,666,037.45			13,666,037.45					49.00%	
潮州市泓基径南混凝土有限公司（径南混凝土）	3,500,000.00		3,500,000.00							
大余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大余京桥）*1	3,682,251.01			3,682,251.01					49.00%	
陆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陆河塔牌）*1		5,173,329.23		5,173,329.23					49.00%	
深圳市非零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非零无限）*2		7,500,000.00		7,500,000.00					5.00%	
合计	192,160,848.53	12,673,329.23	6,215,000.00	198,619,177.76					—	

*1、公司与投资的搅拌站其他股东签订了固定回报协议，公司不参与搅拌站的经营决策，每年仅收取固定的回报。根据该协议，公司将其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2、公司持有非零无限5%的股权，对其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11、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1	20,258,877.00	7,901,424.58	12,357,452.42	27,457,477.00	15,216,142.85	12,241,334.15	
股权转让款*2	6,950,000.00	627,500.00	6,322,500.00	12,600,000.00	980,000.00	11,620,000.00	
合计	27,208,877.00	8,528,924.58	18,679,952.42	40,057,477.00	16,196,142.85	23,861,334.1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其他说明

*1、系公司取得采矿权证时，向矿产资源管理站缴纳的用于将来还原矿山绿化的保证金。公司根据采矿期限按直线法平均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的管理办法》，本期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龙门国土局转回的前期缴纳的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777.86万元，公司将该项资金作为专户管理，同时相应冲减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2、系股权转让款：（1）公司转让漳州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股权总价款3,850万元，已收到款项3,150万元，剩余700万元已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公司根据账龄计提相关的减值准备，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收到该款项；（2）公司转让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股权总价款2,240万元，已收到款项1,680万元，剩余560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预计2018年9月30日前可收回，公司已根据账龄计提相关的减值准备。（3）公司转让兴国京桥股权总价款270万元，已收到款项135万元，剩余135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预计2018年3月25日前可收回，公司已根据账龄计提相关的减值准备。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汕头市澄海区路路通混凝土有限公司（汕头路路通）	5,358,156.75			-702,729.06							4,655,427.69	
揭阳市新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阳新粤塔）	19,914,256.98			-303,217.63							19,611,039.35	
饶平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饶平新恒塔）	3,683,606.65			122,620.06							3,806,226.71	
陆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陆河塔牌）*1	5,160,191.45			13,137.78						-5,173,329.23		
丰顺县增顺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丰顺增顺）	4,101,104.77			158,950.99							4,260,055.76	
惠州市惠阳区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阳粤塔）	6,044,938.03			-599,427.70							5,445,510.33	
揭阳市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阳恒塔）	6,589,895.53			87,217.27							6,677,112.80	
五华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五华塔牌）	3,436,840.80			-3,771.77							3,433,069.03	
普宁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普宁新恒塔）*2	6,115,116.50										6,115,116.50	2,446,046.60
小计	60,404,107.46			-1,227,220.06						-5,173,329.23	54,003,558.17	2,446,046.60
二、联营企业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华新达）	21,874,377.63			777,656.61							22,652,034.24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波莲基因）*3	399,701,329.44			4,390,968.10						-404,092,297.54		
深圳中展信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展信）	14,998,116.72			-299,256.63							14,698,860.09	
小计	436,573,823.79			4,869,368.08						-404,092,297.54	37,350,894.33	
合计	496,977,931.25			3,642,148.02						-409,265,626.77	91,354,452.50	2,446,046.60

其他说明

*1、本期混凝土投资与陆河塔牌的其他股东签订了固定回报协议，公司不参与搅拌站的经营决策，每年仅收取固定收益。根据该协议，公司将其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2、普宁新恒塔股东、法人代表、董事长方锡雄驱赶合作方股东代表并单独控制合营公司，拒绝向合作股东提交财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混凝土投资于2016年8月向普宁市人民法院提起司法解散诉讼，普宁市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21日作出民事判决，不准解散普宁新恒塔。混凝土投资已于2017年1月9日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二审审理中。混凝土投资对该项投资可回收性进行评估后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446,046.60元。

*3、本公司与黄培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波莲基因的35.1564%股权转让给黄培劲，本期已收到全部转让款项。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34,874.59	2,641,860.00		13,576,73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436.36			206,436.3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06,436.36			206,436.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141,310.95	2,641,860.00		13,783,170.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4,686.16	158,511.60		1,013,197.76
2. 本期增加金额	568,279.32	52,837.20		621,116.52
(1) 计提或摊销	568,279.32	52,837.20		621,11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22,965.48	211,348.80		1,634,31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18,345.47	2,430,511.20		12,148,856.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80,188.43	2,483,348.40		12,563,536.8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9,718,345.4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9,718,345.47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铁路专用线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0,356,772.74	3,306,479,895.08	15,812,408.39	68,283,438.64	50,023,298.57	5,140,955,813.42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21,538.02	31,673,439.75	1,227,882.80	4,328,128.76		38,250,989.33
(1) 购置	423,664.05	22,522,421.11	1,227,882.80	2,284,736.74		26,458,704.70
(2) 在建 工程转入	597,873.97	9,151,018.64		2,043,392.02		11,792,284.63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3,672,376.97	10,541,612.35	2,026,207.53	97,352.36		16,337,549.2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铁路专用线	合计
(1) 处置 或报废	3,394,714.08	10,464,646.54	1,946,293.00	79,925.00		15,885,578.62
(2) 其 他	277,662.89	76,965.81	79,914.53	17,427.36		451,970.59
4. 期末余额	1,697,705,933.79	3,327,611,722.48	15,014,083.66	72,514,215.04	50,023,298.57	5,162,869,253.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5,420,949.53	2,209,160,783.16	12,556,446.96	56,198,714.18	41,863,951.97	2,885,200,845.80
2. 本期增加 金额	68,365,886.03	242,859,385.73	931,437.61	4,307,862.21	2,632,592.62	319,097,164.20
(1) 计提	68,365,886.03	242,859,385.73	931,437.61	4,307,862.21	2,632,592.62	319,097,164.2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253,931.82	6,370,370.46	1,866,644.63	79,621.58		9,570,568.49
(1) 处置 或报废	1,253,931.82	6,369,747.04	1,854,993.05	75,043.55		9,553,715.46
(2) 其 他		623.42	11,651.58	4,578.03		16,853.03
4. 期末余额	632,532,903.74	2,445,649,798.43	11,621,239.94	60,426,954.81	44,496,544.59	3,194,727,441.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611,727.89	20,570,222.91				35,181,950.80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611,727.89	20,570,222.91				35,181,950.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050,561,302.16	861,391,701.14	3,392,843.72	12,087,260.23	5,526,753.98	1,932,959,861.23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20,324,095.32	1,076,748,889.01	3,255,961.43	12,084,724.46	8,159,346.60	2,220,573,016.82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25,193,171.47
合计	25,193,171.4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74,384,966.59	子公司惠州塔牌房屋及建筑物 203,811,566.01 元未办妥产权证，系正在补办相关手续；孙公司福建矿业房屋及建筑物 8,102,949.63 元系竞买采矿权一并购买，无法办理产权证；搅拌站房屋及建筑物 61,638,407.92 元未办妥产权证，其中：4,701,886.96 元于 2015 年 11 月办好土地使用权证，产权证正在办理中，8,540,016.63 元系该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在租入的土地上建设，无法办理产权证，48,396,504.33 元系该部分房屋及建筑物是移动式简易板房构造，属于临时建筑物，无须办理产权证；公司技术中心房屋建筑物 832,043.03 元，系建在金塔水泥土地上，无法办理产权证。
合计	274,384,966.59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4,391.44万元，其中，惠州塔牌机器设备抵押账面价值为11,797.37万元，金塔水泥房屋建筑物抵押账面价值为2,594.07万元。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832,082,481.11		832,082,481.11	149,503,246.26		149,503,246.26
合计	832,082,481.11		832,082,481.11	149,503,246.26		149,503,246.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文福万吨线工 程	3,325,371,300.00	140,243,367.47	623,747,813.43			763,991,180.90	35.87%	22.97%	5,051,524.51	5,051,524.51	4.66%	其他
长隆山矿场扩 建项目	196,810,400.00	5,347,226.28	62,325,800.00			67,673,026.28	10.14%	34.38%				其他
技改工程		3,891,652.51	7,520,754.93	10,994,133.51		418,273.93						其他
其他工程		21,000.00	983,587.48	798,151.12	206,436.36							其他
合计	3,522,181,700.00	149,503,246.26	694,577,955.84	11,792,284.63	206,436.36	832,082,481.11	--	--	5,051,524.51	5,051,524.51	4.6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其他说明

文福万吨线项目在建工程已承诺用于项目贷款抵押，并且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期办理抵押登记，首期13,351.53万元抵押登记手续已办妥。

16、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物资	708,066.71	1,121,163.61
合计	708,066.71	1,121,163.61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碳排放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2,108,016.06	317,407,019.30	615,000.00	6,200,100.00	836,330,135.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0,453.08	37,371,500.00	138,000.00	1,241,213.40	40,691,166.48
(1) 购置	1,940,453.08	37,371,500.00	138,000.00	1,241,213.40	40,691,166.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4,048,469.14	354,778,519.30	753,000.00	7,441,313.40	877,021,301.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688,677.87	91,038,202.62	230,625.00	4,500,000.00	166,457,50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75,834.84	14,650,823.62	79,500.00	2,941,313.40	28,547,471.86
(1) 计提	10,875,834.84	14,650,823.62	79,500.00	2,941,313.40	28,547,47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1,564,512.71	105,689,026.24	310,125.00	7,441,313.40	195,004,977.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碳排放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2,483,956.43	249,089,493.06	442,875.00		682,016,324.49
2. 期初账面价值	441,419,338.19	226,368,816.68	384,375.00	1,700,100.00	669,872,629.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20,648.50	全南鼎盛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20,648.50 元，土地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320,648.50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5,626.49 万元，其中：惠州塔牌土地抵押账面价值为 9,666.47 万元，金塔水泥土地抵押账面价值为 4,431.32 万元，本公司（文福万吨线）土地抵押账面价值为 21,528.70 万元。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全南鼎盛	44,811.58					44,811.58
合计	44,811.58					44,811.58

(2) 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每期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期期末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商誉的说明：本公司于2011年支付人民币932,301.48元收购了全南鼎盛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全南鼎盛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44,811.58元，确认为商誉。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1,504,892.93		204,016.92		1,300,876.01
防护区拆迁费	22,674,994.24	1,700,000.00	3,500,739.89		20,874,254.35
其他	10,713,878.11	4,368,872.30	4,929,519.13		10,153,231.28
合计	34,893,765.28	6,068,872.30	8,634,275.94		32,328,361.64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675,725.00	8,668,931.25	32,012,499.33	8,003,124.83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724,953.32	5,431,238.33
可抵扣亏损	41,474,280.76	10,368,570.19	9,564,802.57	2,391,200.64
预计负债	4,021,792.73	1,005,448.19	490,100.00	122,525.00
未实现利润	24,541,901.64	6,135,475.41	6,440,806.22	1,610,201.56
递延收益	68,297,842.08	17,074,460.52	66,653,496.26	16,663,374.07
合计	173,011,542.21	43,252,885.56	136,886,657.70	34,221,664.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84,235.08	1,271,058.77	4,933,942.80	1,233,485.70
其他综合收益	6,302,078.87	1,575,519.72		
合计	11,386,313.95	2,846,578.49	4,933,942.80	1,233,485.7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370,551.43	47,342,796.54
可抵扣亏损	126,689,985.27	131,343,739.33
合计	165,060,536.70	178,686,535.8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14,174,672.56	
2017	42,801,177.96	42,801,177.96	
2018	49,309,119.06	49,309,119.06	
2019	4,791,099.49	4,791,099.49	
2020	20,199,927.83	20,267,670.26	
2021	9,588,660.93		
合计	126,689,985.27	131,343,739.33	--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与长期资产相关的款项	196,467,455.67	195,875,208.75
合计	196,467,455.67	195,875,208.75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1	180,000,000.00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2	175,000,000.00	355,000,000.00
合计	355,000,000.00	49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借款：

(1) 本公司以子公司惠州塔牌的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设备抵押作价84,000万元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100620140003649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的且仍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2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121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2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4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296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13日至2017年4月12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5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390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2日至2017年5月11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5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390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2日至2017年5月11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10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88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0月19日至2017年10月18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1092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12月25日，年利率4.1325%，该笔借款一并由合同号为4410062015000607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提供对应抵押担保。

(2) 本公司以惠州塔牌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与农行蕉岭支行签定了4410062015000607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5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7日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的且仍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9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768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

借款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9月9日至2017年9月8日，年利率4.1325%。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109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12月25日，年利率4.1325%。

***2、保证借款：**

(1) 本公司下属8家控股子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1005201600017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该担保合同覆盖原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的4410052014000484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下签订的借款合同，原4410052014000484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终止履行），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6日起至2019年6月5日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的且仍在执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4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6000295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13日至2017年4月12日，年利率4.1325%。

(2)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蕉岭支行）签订了(2016)蕉保第2号、(2016)蕉保第3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金塔水泥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的且仍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2月，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6)蕉流贷第2号借款合同，向建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4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2月6日至2017年2月5日，年利率为4.1325%。

2016年5月，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6)蕉流贷第3号借款合同，向建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1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1日至2017年5月10日，年利率为4.1325%。

(3) 本公司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了(2016)蕉保第4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鑫达旋窑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的仍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5月，鑫达旋窑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6)蕉流贷第4号借款合同，向建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8月24日至2017年8月23日，年利率为4.1325%。

(4) 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公高保字第17212016FT0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福建塔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2016年3月10日至2017年3月10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担保合同下与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的仍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6年3月，福建塔牌与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公借贷字第ZH1600000033891合同，向民生银行汕头分行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14日至2017年3月14日，年利率为4.3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2,769,064.86	409,928,937.78
1-2 年	3,962,017.08	22,474,355.55
2-3 年	5,185,595.40	874,145.51
3 年以上	4,096,963.75	3,747,406.30
合计	676,013,641.09	437,024,845.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57,478,114.64	230,503,658.45
1-2 年	26,841,832.04	17,926,122.83
2-3 年	3,074,773.28	2,470,371.32
3 年以上	597,493.80	428.00
合计	287,992,213.76	250,900,580.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417,087.71	286,285,167.08	261,814,346.77	81,887,908.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56,511.64	17,456,511.64	
合计	57,417,087.71	303,741,678.72	279,270,858.41	81,887,908.0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550,087.59	231,860,185.76	220,083,924.09	66,326,349.26
2、职工福利费		20,783,684.55	20,783,684.55	
3、社会保险费		8,030,322.00	8,030,32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07,765.83	7,007,765.83	
工伤保险费		609,629.98	609,629.98	
生育保险费		412,926.19	412,926.19	
4、住房公积金		7,422,500.00	7,422,5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67,000.12	4,269,474.77	5,493,916.13	1,642,558.76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13,919,000.00		13,919,000.00
合计	57,417,087.71	286,285,167.08	261,814,346.77	81,887,908.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605,650.31	16,605,650.31	
2、失业保险费		850,861.33	850,861.33	
合计		17,456,511.64	17,456,511.64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495,946.91	20,207,911.84
营业税		193,542.53
企业所得税	83,538,846.36	41,284,702.70
个人所得税	469,041.48	223,579.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6,374.97	1,169,776.98
房产税	592,899.10	582,241.03
教育费附加	1,767,245.66	1,178,033.97
资源税	3,109,512.03	2,789,781.23
土地使用税	435,295.64	402,802.32
矿产资源补偿费	775,435.96	2,875,253.69
水利建设基金（堤防费）	80,392.12	264,402.95
印花税	402,333.91	345,928.64
价格调节基金		6,430,683.52
其他	218,207.19	169,727.91
合计	127,641,531.33	78,118,368.98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868,990.66	1,025,232.30
合计	868,990.66	1,025,232.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37,447.20	2,062,447.20
押金	2,270,943.16	2,305,715.80
保证金	55,820,680.86	78,093,341.8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612,478.60	9,433,405.20
其他	23,280,171.83	18,182,995.64
合计	87,021,721.65	110,077,905.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67,986.00
合计		5,667,986.00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4,622,607.85	3,727,598.85
合计	4,622,607.85	3,727,598.85

其他说明：

*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于一年内摊销计入损益的部分。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抵押借款*1	3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抵押借款：

本公司下属8家控股子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1005201600017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6日起至2019年6月5日止。

本公司向农行蕉岭支行申请文福万吨线项目借款总额不超过10亿元，期限8年，按项目建设进度分期支用贷款，分期还款，支用贷款时签订具体借款合同，除由上述44100520160001721号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外，2016年10月8日，本公司以国有土地权及在建工程设定抵押（登记证号：粤（2017）蕉岭县不动产证明第0000096号），抵押物暂作价34,882.23万元，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10062016000566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金额135,0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止。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期本公司自农行蕉岭支行取得项目借款如下：

2016年6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420160000146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6月22日至2024年6月21日，年利率为4.655%。

2016年6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42016000016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1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6月27日至2024年6月21日，年利率为4.655%。

2016年9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420160000244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1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9月26日至2024年6月21日，年利率为4.655%。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420160000405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9日至2024年6月21日，年利率为4.65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32、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173,186,666.66
未确认融资费用：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31,461,713.34
合计		141,724,953.32

1、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报告期内，为节约财务费用，公司提前向梅州市国土资源局支付了文华矿山长隆山矿场的未付的剩余采矿权价款。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碳排放权	4,021,792.73	490,100.00*	
合计	4,021,792.73	490,1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粤发改资环函[2013]3537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碳排放权配额首次分配及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以及《广东省水泥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报告指南(2012)》，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 2016 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纳入配额管理的重点碳排放单位预计需要承担的碳排放权费用。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903,269.22	4,505,027.00	5,018,642.73	71,389,653.4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903,269.22	4,505,027.00	5,018,642.73	71,389,653.4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鑫达旋窑补偿设施、清洁能源	2,797,192.98			414,400.00	2,382,792.98	与资产相关
鑫盛能源财政拨款补偿基础设施	1,543,570.81			240,556.56	1,303,014.25	与资产相关
鑫达旋窑余热发电技术改造贴息	283,322.00			99,996.00	183,326.00	与资产相关
鑫达旋窑财政脱硝奖励	1,825,000.00			300,000.00	1,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丰顺构件三通一平补偿款	1,265,333.49			207,999.96	1,057,333.53	与资产相关
惠州塔牌脱硝工程政府补助	3,337,500.00			450,000.00	2,88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政府补助*1	2,526,349.92	764,627.00	54,323.74	1,869,522.04	1,367,131.14	与资产相关
金塔脱硝工程政府补助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塔水泥磨技改工程政府补助	2,125,000.02			249,999.96	1,875,000.06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款补偿基础设施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惠州塔牌科技教		180,000.00	40,000.00	6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育局科技三项经费*2						
金塔电改袋技改工程政府补助*3		2,600,000.00	195,000.03	260,000.00	2,144,999.97	与资产相关
连平金塔土地补助*4		960,400.00	106,711.11	320,133.33	533,555.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903,269.22	4,505,027.00	396,034.88	4,622,607.85	71,389,653.49	—

*1、系梅州市财政局拨付给子公司金塔水泥243,399.00元、恒塔旋窑62,500.00元及恒发建材343,478.00元电机能耗提升补助资金，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216,459.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系龙门县财政局拨付给子公司惠州塔牌115,250.00元电机能耗提升补助资金，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38,416.67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系根据龙科教[2016]4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龙门县科技专项经费立项资助项目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龙门县财政局拨付的新型干法水泥MFA（节能）自动控制系统研究与应用经费18万元。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60,000.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系根据梅市财工[2015]148号梅州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度梅州市产业振兴三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窑系统收尘器等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2,600,000元整，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260,000.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4、系连平金塔收到政府购地补助款960,400.00万元，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320,133.33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5、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9,423,680.53			999,423,680.53
其他资本公积	75,036,822.88			75,036,822.88
合计	1,074,460,503.41			1,074,460,503.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02,078.87		1,575,519.72	4,726,559.15	4,726,559.1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02,078.87		1,575,519.72	4,726,559.15	4,726,559.1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302,078.87		1,575,519.72	4,726,559.15	4,726,559.15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459,736.33	10,396,180.90	2,713,702.52	60,142,214.71
合计	52,459,736.33	10,396,180.90	2,713,702.52	60,142,214.71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537,444.11	54,805,768.15		284,343,212.26
合计	229,537,444.11	54,805,768.15		284,343,212.26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0,930,730.21	2,049,799,177.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20,930,730.21	2,049,799,177.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4,230,186.11	380,986,689.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805,768.15	59,351,466.0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038,074.42	250,503,671.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9,317,073.75	2,120,930,730.21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9,048,880.95	2,672,167,433.86	3,818,557,763.46	2,931,749,593.02
其他业务	20,117,615.68	9,707,268.25	15,189,073.36	8,028,480.08
合计	3,629,166,496.63	2,681,874,702.11	3,833,746,836.82	2,939,778,073.10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87,625.01	3,505,781.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21,838.08	12,361,132.57
教育费附加	12,712,048.00	12,428,162.60
资源税	14,703,791.84	19,483,816.06
房产税	4,197,105.48	
土地使用税	7,310,936.14	
车船使用税	23,404.64	
印花税	1,675,695.69	
堤围防护费	558,561.08	
矿产资源补偿费	10,293,555.19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	1,842,636.66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655,191.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67,782,389.46	47,778,893.04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38,288,960.52	29,177,951.93
运输费	29,851,811.90	35,308,448.66
职工薪酬	12,673,218.80	16,294,799.17
折旧	6,417,910.48	9,142,000.12
物料消耗	3,573,031.56	6,654,676.14
其他	7,321,809.17	8,993,533.38
合计	98,126,742.43	105,571,409.40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001,711.52	94,146,755.61
折旧	13,056,843.95	12,899,888.62
矿产资源补偿费	6,728,204.78	26,627,552.05
长期资产摊销	34,240,434.40	33,789,583.56
税费	5,529,958.82	27,657,560.11
其他	37,472,429.48	48,401,964.35
合计	203,029,582.95	243,523,304.30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905,546.56	24,314,799.51
减：利息收入	4,048,816.38	6,434,207.60
其他	1,018,184.51	1,497,127.14
合计	17,874,914.69	19,377,719.05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4,463.19	595,265.3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14.48	438,278.98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446,046.6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74,569.09
十四、其他	-6,967,218.27	4,820,955.99
合计	-5,870,740.60	18,475,115.96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292.25	4,933,942.80
合计	150,292.25	4,933,942.80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42,148.02	1,238,809.5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2,463,149.61	14,481,087.90
清算子公司所得及处置股权所得	-4,226,998.48	3,062,664.62
证券投资收益	2,280,621.41	-2,742,992.8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53,758.18	20,853,280.2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98,295.48
合计	34,112,678.74	39,191,144.92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34,755.04	1,298,662.85	1,134,755.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34,755.04	1,298,662.85	1,134,755.04
政府补助	6,464,033.73	13,549,202.25	6,464,033.7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净收入	174,811.38	177,349.50	174,811.38
其他	314,909.27	43,148.91	314,909.27
合计	8,088,509.42	15,068,363.51	8,088,50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政府补助金*1	蕉岭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54,956.56	654,956.56	与资产相关
政府贴息*2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9,996.00	99,996.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改造奖励金*3	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泥磨技改工程政府补助*4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9,999.96	124,999.98	与资产相关
电机提升节能补助资金*5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68,970.11	702,942.75	与资产相关
三通一平政府补助*6	丰顺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7,999.96	207,999.96	与资产相关
电改袋技改工程政府补助*7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5,000.03		与资产相关
连平金塔土地补助*8	连平县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6,711.11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9	龙门县科技教育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纳税即征即奖奖励金*10	武平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0,000.00	364,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11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75,4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资金*12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科技奖金(机械类)*13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质量奖励及评审经费*14	梅州市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散装水泥推广奖励金*15	武平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岩永定区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 2015 年推进经济工作奖励金*16	龙岩市永定区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奖励*17	龙门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淘汰落后产能补助资金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66,367.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降耗补助	蕉岭县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招商项目奖励金	蕉岭县招商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基金	蕉岭县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4,94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投资与发展奖励	经贸委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资金	全南县民营企业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丰顺县统计局工业奖	丰顺县统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6,464,033.73	13,549,202.25	--

其他说明：

*1、蕉岭县人民政府拨付给子公司鑫达旋窑及鑫盛能源用于厂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政府补助资金。

*2、根据梅州市财政局梅市财预字[2008]125号《关于下达2008年财政贴息项目及贴息额度的通知》，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贷款贴息人民币100万元整，用于鑫达旋窑余热发电机组的补助资金，该发电设备于2009年11月开始投入使用，摊销期限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99,996.00元。

*3、根据粤环[2012]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污水处理设施与水泥厂脱硝以奖促减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拨款300万元整，摊销期限为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300,000.00元。

根据粤环[2013]56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150万元；根据粤环[2012]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污水处理设施与水泥厂脱硝以奖促减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拨款300万元。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450,000.00元。

根据粤环[2013]56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金塔水泥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水泥厂脱硝奖励150万元整，摊销期限为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50,000.00元。

*4、根据梅市经信[2014]173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度梅州市产业振兴三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子公司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85万吨/年水泥粉磨系统设备升级改造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补助250万元整，摊销期限为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49,999.96元。

*5、根据梅市经信[2014]299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子公司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19.6万元整的补贴金额，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65,333.28元。

根据梅市经信[2016]49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三批）的通知》，子公司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19.8506万元，摊

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33,084.36元。

根据梅市经信[2016]245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四批）的通知》，子公司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4.4893万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247.03元。

根据梅市经信[2016]245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四批）的通知》，子公司恒发建材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34.3478万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9,541.06元。

根据广东省梅州市梅市经字[2014]299号《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金82.6万元整，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75,333.33元。

根据广东省梅州市梅市财工[2015]119号《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二批）的通知》，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金125万元整，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416,666.67元。

根据梅市经信[2014]34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精神，子公司恒塔旋窑收到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政府财政补贴资金51,939.00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7,313.00元。

根据梅市经信[2016]245号《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梅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第四批）的通知》，子公司恒塔旋窑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6.25万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736.11元。

根据惠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细则的通知（惠财工[2014]16号），惠州塔牌收到龙门县财政局249万元整的补贴金额，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830,000.00元。

根据广东省电机能效提升补贴细则的通知（粤财工[2013]389号），惠州塔牌收到龙门县财政局3万元整的补贴金额，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0,000.00元。

根据惠市经信[2016]279号《关于下达惠州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项目（第五批）计划的通知》，收到惠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惠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补助资金2.775万元的补贴金额，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3,854.15元。

根据惠财工[2016]43号《关于下达2015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2016年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惠州市财政局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8.75万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4,861.12元。

*6、根据《关于请求政府支持工业园区三通一平工程资金补偿的报告》，丰顺构件收到丰顺县人民政府拨付给本公司三通一平工程资金补偿208万元，摊销期限为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07,999.96元。

*7、根据梅市财工[2015]148号梅州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度梅州市产业振兴三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金塔水泥收到梅州市财政局窑系统收尘器等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2,600,000.00元整，摊销期限为10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95,000.03元。

*8、子公司连平金塔2016年收到连平县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政府土地补助款96.04万元，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06,711.11元。

*9、根据龙科教[2016]4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龙门县科技专项经费立项资助项目的通知》，2016年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龙门县科技教育局新型干法水泥MFA（节能）自动控制系统研究与应用项目资金18万元整，摊销期限为3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40,000.00元。

*10、子公司福建塔牌2016年收到武平县财政局划入2015年度“土地使用税”增加部分的50%作奖励金返还26万元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60,000.00元。

*11、本公司2016年收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定岗位补贴87.54万元。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875,400.00元。

*12、根据武委[2016]23号《中共武平县委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5年度项目竞赛活动等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子公司福建塔牌2016年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武平县2015年度纳税十强企业”奖励金10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

根据武委[2016]23号《中共武平县委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5年度项目竞赛活动等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子公司福建矿业2016年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武平县2015年度纳税十强企业”奖励金5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50,000.00元。

根据赣财行指[2016]20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度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省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寻乌京桥2016年收到省、市、厅级财政资金奖励共计9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90,000.00元。

*13、子公司福建塔牌2016年收到财政科技奖金50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500,000.00元。

*14、根据梅州市政府梅市府函[2016]9号《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梅州市首届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的通报》，本公司2016年收到梅州市政府质量奖30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300,000.00元。

*15、子公司福建塔牌2016年收到散装水泥推广奖励金16万元整。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160,000.00元。

*16、子公司永定塔牌2016年收到龙岩市永定区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2015年推进工业经济工作奖励金0.2万元。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000.00元。

*17、根据龙经信[2016]21号《关于下达龙门县2015年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2016年收到龙门县经济和信息化局&龙门县财政局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0.3万元。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3,000.00元。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71,229.31	2,108,517.73	2,671,229.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71,229.31	2,108,517.73	2,671,229.31
公益性捐赠支出	310,000.00	600,000.00	310,000.00
罚款支出	51,696.76	69,953.15	51,696.76
赞助支出	1,301,673.00	2,401,757.91	1,301,673.00
其他		253,929.00	
合计	4,334,599.07	5,434,157.79	4,334,599.07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8,685,997.00	137,946,533.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93,648.06	-5,410,587.52
合计	149,692,348.94	132,535,946.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4,365,786.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091,446.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70,958.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220.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4,296.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7,466.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0,022.87
其他	410,228.16
所得税费用	149,692,348.94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048,816.38	6,434,207.60
政府补助	2,340,400.00	10,858,307.00
往来及其他	17,193,915.17	62,754,626.67
合计	23,583,131.55	80,047,141.2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7,408,367.37	18,771,495.27
管理费用	33,258,034.61	42,582,537.96
捐赠及赞助支出	1,304,393.00	2,764,205.00
往来及其他	43,609,174.74	15,346,892.42
合计	95,579,969.72	79,465,130.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保证金	750,000.00	
证券投资股利		50,000.00
合计	750,000.00	5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投资股利		50,000.00
投资保证金		750,000.00
复绿保证金	580,000.00	
合计	580,000.00	8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5,027.00	63,843,939.00
合计	4,505,027.00	63,843,939.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质押款		10,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费用	636,000.00	
合计	636,000.00	10,000,000.00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54,673,437.99	380,465,668.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70,740.60	18,475,115.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097,164.20	343,832,733.21
无形资产摊销	28,547,471.86	25,752,67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34,275.94	8,072,133.62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621,116.52	194,407.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2,954.49	809,418.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9.78	436.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292.25	-4,933,942.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05,546.56	22,880,297.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112,678.74	-39,191,14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1,221.13	-6,644,07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573.07	1,233,485.7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27,648.56	77,408,292.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08,351.36	82,937,211.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850,359.69	130,137,306.37
其他	7,682,478.38	7,159,05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056,965.68	1,048,589,079.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9,314,860.32	350,775,276.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0,775,276.02	554,251,67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539,584.30	-203,476,395.78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82,911.63
其中：	--
武汉塔牌华轩	1,132,911.63
兴国京桥	1,35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75,172.52
其中：	--
武汉塔牌华轩	2,447,135.02
兴国京桥	28,037.5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020,000.00
其中：	--
漳州构件	7,000,000.00
文华新型材	7,02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4,027,739.1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9,314,860.32	350,775,276.02
其中：库存现金	82,336.04	25,90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7,992,628.96	349,288,82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39,895.32	1,460,552.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314,860.32	350,775,276.02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23,794.60	保函保证金、复绿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3,914,350.83	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133,515,278.35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56,264,989.24	抵押担保
合计	649,918,413.02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股权 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 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的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兴国京桥	2,700,000.00	90.00%	转让	2016年03 月25日	款项支付,不再参 与经营管理决策	14,366.25						
武汉塔牌华轩	1,283,384.61	51.00%	转让	2016年05 月18日	款项支付,股权变 更	1,405.79						
赣州塔牌华轩	565,480.69	100.00%	转让	2016年06 月06日	款项支付,股权变 更	-150,472.98						
合计	4,548,865.30					-134,700.94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本期新设成立塔牌创投，并注销华威贸易、鑫达水泥。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子公司						
福建塔牌*1	武平	武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塔牌营销*2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混凝土投资*3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惠州塔牌*4	龙门	龙门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文化发展*5	蕉岭	蕉岭	有限责任	85.00%		设立
武汉塔牌华轩*6	武汉	武汉	有限责任	51.00%		设立
鑫盛能源*7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鑫达旋窑*8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塔旋窑*9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塔水泥*10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发建材*11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山水泥*12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华矿山*13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威贸易*14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塔牌创投*15	深圳	深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孙公司						
蕉岭恒塔*1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连平金塔*2	连平	连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连平新恒塔*3	连平	连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梅县新恒发*4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丰顺构件*5	丰顺	丰顺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武平塔牌*6	武平	武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全南鼎盛*7	全南	全南	有限责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寻乌京桥*8	寻乌	寻乌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信丰塔牌*9	信丰	信丰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龙南京桥*10	龙南	龙南	有限责任		95.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定南京桥*11	定南	定南	有限责任		95.00%	设立
永定塔牌*12	永定	永定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兴国京桥*13	兴国	兴国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鑫达水泥*14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包装公司*15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矿业*16	武平	武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赣州塔牌华轩*17	赣州	赣州	有限责任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

子公司：

*1、福建塔牌于2007年3月29日成立，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本公司出资30,000万元，持股100%。

*2、塔牌营销于1997年10月成立，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

*3、混凝土投资于2007年8月2日成立，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本公司出资30,000万元，持股100%。

*4、惠州塔牌于2012年9月17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5、文化发展于2013年2月成立，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出资425万元，持股85%。

*6、武汉塔牌华轩成立于2014年11月4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51%股权，2016年5月，本公司将持有的51%股权转让给武汉华轩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7、鑫盛能源成立于2001年1月，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8、鑫达旋窑成立于2002年2月6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9、恒塔旋窑成立于2001年11月30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

公司100%股权。

*10、金塔水泥成立于1995年5月9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1、恒发建材成立于1999年11月1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2、华山水泥成立于1992年9月1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3、文华矿山经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于1996年2月4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14、华威贸易于2015年11月6日成立清算组，于2016年2月5日注销。

*15、塔牌创投成立于2016年1月1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孙公司：

*1、蕉岭恒塔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26日。

*2、连平金塔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22日。

*3、连平新恒塔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22日。

*4、梅县新恒发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13日。

*5、丰顺构件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14日。

*6、武平塔牌是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30日。

*7、全南鼎盛于2010年11月26日成立，原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2011年8月，混凝土投资受让曾新昌、曾屹明各持有全南鼎盛的65%、35%的股权，受让后，全南鼎盛为混凝土投资的全资子公司。2011年9月，混凝土投资对全南鼎盛增资900万元，增资后，全南鼎盛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8、寻乌京桥于2012年10月16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混凝土投资出资1,980万元，持股90%。

*9、信丰塔牌于2012年3月6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混凝土投资出资2,070万元，持股90%。

*10、龙南京桥于2012年7月17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混凝土投资出资350万元，持股70%。

2013年经股东会决议增资人民币5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混凝土投资出资900万元，持股90%。

2014年经股东会决议增资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混凝土投资出资1,900万元，持股95%

*11、定南京桥于2013年1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混凝土投资出资900万元，持股90%。

2014年经股东会决议增资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混凝土投资出资1,900万元，持股95%。

*12、永定塔牌于2013年2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混凝土投资出资1,000万元，持股100%。

2015年经股东会决议增资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00万元，其中混凝土出资2,500万元，持股100%。

*13、兴国京桥于2013年3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混凝土投资认缴出资900万元，持股90%，期末实际出资270万元。2016年3月25日，混凝土投资与北京市中电京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电京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持有兴国京桥90%股权转让给北京中电京桥。

*14、鑫达水泥是鑫达旋窑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3月，于2016年1月1日被鑫达旋窑吸收合并，于2016年12月6日注销。

*15、包装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15日，领取蕉岭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1427120003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包装公司是鑫达旋窑的全资子公司。

*16、福建矿业系福建塔牌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8日。

*17、赣州塔牌华轩原系武汉塔牌华轩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7日。2016年5月将其转让给同一控制下的混凝土投资之子公司全南鼎盛。2016年6月6日，全南鼎盛又将其股权全部转让给外部单位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化发展	15.00%	-1,125.35		128,069.91
武汉塔牌华轩	49.00%	-98,494.42		0.00
寻乌京桥	10.00%	67,684.40		2,263,502.94
信丰塔牌	10.00%	333,208.99		2,482,995.41
龙南京桥	5.00%	122,767.60		1,049,967.65
兴国京桥	10.00%	-407.89		0.00
定南京桥	5.00%	19,618.55		910,406.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化发展	833,345.76	20,453.66	853,799.42				829,007.27	32,294.54	861,301.81			
武汉塔牌华轩							2,658,942.83	133,563.62	2,792,506.45	77,813.44	0.00	77,813.44
寻乌京桥	5,237,543.82	17,689,899.01	22,927,442.83	292,413.39		292,413.39	4,852,140.55	18,827,657.46	23,679,798.01	1,121,612.60	0.00	1,121,612.60
信丰塔牌	11,911,352.92	16,516,411.69	28,427,764.61	3,597,810.51		3,597,810.51	13,007,938.26	17,942,527.61	30,950,465.87	4,314,283.59	0.00	4,314,283.59
龙南京桥	10,939,593.70	15,162,747.82	26,102,341.52	5,102,988.48		5,102,988.48	9,386,685.46	16,437,593.45	25,824,278.91	5,280,277.86	0.00	5,280,277.86
兴国京桥							1,379,028.99	1,609,087.37	2,988,116.36	0.00	0.00	
定南京桥	7,020,678.86	15,855,117.65	22,875,796.51	4,667,662.33		4,667,662.33	5,284,969.11	16,471,562.22	21,756,531.33	3,940,768.04	0.00	3,940,768.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化发展		-7,502.39	-7,502.39	4,338.49		-7,286.08	-7,286.08	4,554.80
武汉塔牌华轩		-201,009.04	-201,009.04	109,352.88	208,086.15	-253,578.77	-253,578.77	-538,317.46
寻乌京桥	2,312,246.42	676,844.03	676,844.03	4,161,215.62	2,389,405.58	693,315.63	693,315.63	3,512,204.81
信丰塔牌	16,976,037.87	3,332,089.92	3,332,089.92	4,436,640.02	23,052,989.83	3,608,264.80	3,608,264.80	4,173,984.37
龙南京桥	19,089,949.34	2,455,351.99	2,455,351.99	10,839,345.78	16,838,466.25	1,821,940.54	1,821,940.54	571,193.20
兴国京桥		-4,078.86	-4,078.86	-991.49		-2,006.12	-2,006.12	-1,352,674.83
定南京桥	12,002,405.23	392,370.89	392,370.89	7,074,917.10	6,614,892.44	-923,883.71	-923,883.71	457,234.94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汕头路路通	汕头市	汕头市	有限公司		40.00%	权益法
揭阳新粤塔	揭阳	揭阳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饶平新恒塔	饶平县	饶平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丰顺增顺	丰顺县	丰顺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惠阳粤塔	惠州市	惠州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揭阳恒塔	揭阳市	揭阳市	有限公司		43.00%	权益法
五华塔牌	梅州市	梅州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普宁新恒塔	普宁市	普宁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广东华新达	梅州	梅州	有限公司	45.00%		权益法
深圳中展信	深圳	深圳	合伙企业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合营企业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汕头路路通	40	33	22,177,968.36	10,328,672.12	11,849,296.24	33,507,645.96	-1,587,299.02
揭阳新粤塔	49	40	41,370,390.52	696,158.00	40,674,232.52	10,761,915.62	-58,461.33
丰顺增顺	49	33	15,859,143.33	7,134,081.22	8,725,062.11	23,399,459.38	345,064.92
饶平新恒塔	49	33	21,698,450.09	13,889,201.46	7,809,248.63	7,288,667.42	233,343.95
惠阳粤塔	49	49	26,642,402.11	15,517,210.53	11,125,191.58	18,980,667.77	-1,223,321.84
揭阳恒塔	43	33	18,125,460.38	2,558,493.01	15,566,967.37	5,996,222.37	241,645.33
五华塔牌	49	33	8,949,422.30	1,855,592.11	7,093,830.19	4,609,018.15	-1,284.77
普宁新恒塔	49	33					

合营企业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上期末资产总额	上期末负债总额	上期末净资产总额	上年同期营业收入总额	上年同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汕头路路通	40	33	19,292,063.01	5,855,467.75	13,436,595.26	27,910,063.66	-88,282.47
揭阳新粤塔	49	40	45,536,485.39	4,803,791.54	40,732,693.85	12,853,653.99	46,710.17
丰顺增顺	49	33	13,692,699.48	5,312,702.29	8,379,997.19	20,119,275.78	220,065.67
饶平新恒塔	49	33	18,087,183.87	10,511,279.19	7,575,904.68	6,039,013.81	176,843.89
惠阳粤塔	49	49	22,355,493.91	10,018,885.69	12,336,608.22	10,019,654.63	219,577.44
揭阳恒塔	43	33	15,567,788.91	242,188.44	15,325,600.47	6,013,342.31	94,365.50
五华塔牌	49	33	9,894,255.55	2,799,140.59	7,095,114.96	4,589,057.06	-200,371.69
普宁新恒塔	49	33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广东华新达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3,650,091.68	61,952,641.5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74,693.21	20,390,067.09
非流动资产	34,659,226.17	29,498,629.78
资产合计	68,309,317.85	91,451,271.35
流动负债	17,927,097.64	42,664,082.9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17,927,097.64	42,664,082.90
少数股东权益	27,710,221.12	26,832,953.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671,999.09	21,954,234.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671,999.09	21,954,234.80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964.85	-79,857.1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652,034.24	21,874,377.63
营业收入	51,883,846.62	76,453,978.87
净利润	1,595,031.76	2,499,969.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95,031.76	2,499,969.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本公司目前业务尚未涉足汇率领域，故不存在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

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228.75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935,445.00	188,769,396.95
合计	81,935,445.00	188,769,396.95

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25%，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536.29万元。管理层认为2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半年以内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5,000,000.00	140,000,000.00			355,000,000.00
应付账款	504,686,785.47	68,788,714.77	102,538,140.85		676,013,641.09
其他应付款	86,951,471.45	1,250.20	69,000.00		87,021,721.65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330,000,000.00	350,000,000.00
预计负债	4,021,792.73				4,021,792.73
合计	810,660,049.65	208,789,964.97	122,607,140.85	330,000,000.00	1,472,057,155.47

项目	期初余额				
	半年以内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195,000,000.00			495,000,000.00
应付账款	437,024,845.14				437,024,845.14
其他应付款	58,848,436.17	51,229,469.50			110,077,90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1,650.68	816,335.32			5,667,986.00
长期应付款			34,597,582.08	107,127,371.24	141,724,953.32
预计负债	490,100.00				490,100.00
合计	801,215,031.99	247,045,804.82	34,597,582.08	107,127,371.24	1,189,985,790.1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935,445.00			81,935,445.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935,445.00			81,935,445.00
（2）权益工具投资	81,935,445.00			81,935,445.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302,078.87			36,302,078.87
（2）权益工具投资	36,302,078.87			36,302,078.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8,237,523.87			118,237,523.8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股票和基金，其中股票的期末公允价值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基金的期末公允价值依据资产负债日的净值确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一个自然人，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钟烈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30

2016年12月11日前，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原为塔牌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塔牌集团473,628,059股，占塔牌集团总股本52.94%，原为塔牌集团实际控制人。其中钟烈华持有塔牌集团181,620,839股，持股比例20.30%；徐永寿持有塔牌集团147,000,000股，持股比例16.43%；张能勇持有塔牌集团145,007,220股，持股比例16.21%。

2016年12月11日，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签署了《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协议》；2016年12月17日，钟烈华与第四大股东彭倩签署了《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女士将其持有的86,775,951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 9.69%) 塔牌集团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先生行使, 委托期限为《委托投票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彭倩女士不再持有塔牌集团股份之日止, 且不附加条件并不可撤销;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钟烈华实际表决权股份为 29.99%。

另外,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 3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为钟烈华先生提名, 因此, 认定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后, 钟烈华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一、合营企业	
汕头路路通	合营
揭阳新粤塔	合营
饶平新恒塔	合营
丰顺增顺	合营
惠阳粤塔	合营
揭阳恒塔	合营
五华塔牌	合营
普宁新恒塔	合营
二、联营企业	
华新达	联营
深圳中展信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潮州泓基	参股企业
龙川塔牌	参股企业
南靖福塔	参股企业
揭西巨塔	参股企业
上杭福塔	参股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龙川建业	参股企业
河源金塔	参股企业
惠州新恒塔	参股企业
河源建科	参股企业
潮安泓基	参股企业
博罗新恒塔	参股企业
诏安塔牌	参股企业
揭阳固建达	参股企业
深圳君安	参股企业
陆丰金塔	参股企业
梅州新恒塔	参股企业
兴宁塔牌	参股企业
紫金新恒塔	参股企业
揭西金塔	参股企业
大埔俊塔	参股企业
梅州俊发	参股企业
梅县塔牌	参股企业
漳州混凝土	参股企业
平和塔牌	参股企业
平远立鼎	参股企业
大余京桥	参股企业
陆河塔牌	参股企业
非零无限	参股企业
徐永寿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一
张能勇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一
彭倩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一
钟朝晖	董事长、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配偶
钟剑威	副董事长、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亲属
何坤皇	总经理、法人代表
赖宏飞	董事、财务总监
吴笑梅	独立董事
陈君柱	独立董事
曾皓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钟媛	公司主要投资人之亲属、监事
陈晨科	职工监事
徐政雄	副总经理
丘增海	副总经理
丘伟军	副总经理
张骑龙	副总经理
徐永干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亲属
蕉岭县恒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建筑”）	徐永干担任副董事长、担任其股东法人代表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华新达	材料采购	17,664,807.48		否	40,542,029.68
丰顺增顺	承租泵车			否	392,000.00
文华新型材	机制砂	8,077,575.43		否	4,167,834.64
恒安建筑	提供劳务	23,353,145.62		否	7,678,992.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梅州新恒塔	销售水泥	11,142,915.74	10,077,744.48
梅县塔牌	销售水泥	11,135,712.54	7,581,426.76
汕头路路通	销售水泥	10,417,298.64	7,658,546.92
潮州泓基	销售水泥	434,172.08	4,656,025.09
龙川塔牌	销售水泥	2,853,127.02	2,030,137.70
揭阳新粤塔	销售水泥	300,000.00	713,666.44
兴宁塔牌	销售水泥	6,658,670.00	2,790,000.00
紫金新恒塔	销售水泥	1,764,810.40	3,065,686.16
丰顺增顺	销售水泥	3,961,300.38	3,528,345.28
揭西新塔	销售水泥	1,810,978.61	2,498,109.84
饶平新恒塔	销售水泥	1,126,367.10	924,053.5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揭阳恒塔	销售水泥	1,634,423.89	2,052,224.75
五华塔牌	销售水泥	403,394.40	901,213.60
梅州俊发	销售水泥	4,980,866.40	4,707,118.24
河源建科	销售水泥		219,221.58
揭西巨塔	销售水泥	400,000.00	800,003.39
南靖福塔	销售水泥	712,938.16	2,479,237.92
上杭福塔	销售水泥	5,171,291.40	3,857,907.74
龙川建业	销售水泥		1,918,783.78
普宁新恒塔	销售水泥		1,986,629.10
平远立鼎	销售水泥	3,782,280.08	2,509,837.12
河源金塔	销售水泥		664,278.84
潮安泓基	销售水泥	400,704.58	3,956,501.08
潮州泓基径南	销售水泥	73,697.80	1,723,434.30
恒安建筑	销售混凝土	243,558.50	
文华新型材	销售水	21,212.00	24,615.00
文华新型材	销售石	2,713,906.76	2,465,646.38
文华新型材	销售电	1,663,369.35	1,521,847.08
小计		73,806,995.83	77,312,242.12
梅州新恒塔	销售电	269,799.69	264,179.39
小计		269,799.69	264,179.39
华新达	股权转让款		15,600,000.00
小计			15,600,000.00
合计		74,076,795.52	93,176,421.5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大余京桥	车辆	684,024.00	633,355.56
梅州新恒塔	场地	130,385.29	130,385.29
文华新型材	场地	275,432.40	275,432.4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惠州塔牌*1	15,000,000.00	2016年09月22日	2017年10月21日	是
金塔水泥*2	34,000,000.00	2016年02月06日	2019年02月05日	否
金塔水泥*3	31,000,000.00	2016年05月11日	2019年05月10日	否
福建塔牌*4	50,000,000.00	2016年03月10日	2019年03月10日	否
鑫达旋窑*5	30,000,000.00	2016年08月24日	2019年08月2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塔水泥*1	160,000,000.00	2012年02月17日	2017年02月16日	是
惠州塔牌*2	300,000,000.00	2014年04月23日	2019年04月22日	否
控股子公司*3	300,000,000.00	2014年09月28日	2019年09月27日	是
惠州塔牌*4	100,000,000.00	2015年11月18日	2018年11月17日	否
控股子公司*5	2,000,000,000.00	2016年06月06日	2019年06月0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本公司作为担保方说明：**

*1、本期子公司惠州塔牌和福建塔牌共同与汇丰银行梅州支行签订银行授信（CN11002075398-160517）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授信函，惠州塔牌根据授信函申请提取1,500万元借款，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6年9月22日至2016年12月21日，年利率为3.915%，于2016年12月21日归还借款；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期限自2016年9月22日至2017年10月21日。

*2、本期子公司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400万元的(2016)蕉流贷字第2号合同，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6年2月6日至2017年2月5日，年利率为4.1325%；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6)蕉保第2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3、本期子公司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100万元的(2016)蕉流贷字第3号合同，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1日至2017年5月10日，年利率为4.1325%；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6)蕉保第3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本期子公司福建塔牌与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金额为5,000万元的公借贷字第ZH1600000033891号合

同，用于采购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14日至2017年3月14日，年利率为4.35%；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公高保字第17212016FT0001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本期子公司鑫达旋窑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000万元的（2016）蕉流贷字第4号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6年8月24日至2017年8月23日，年利率为4.1325%；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6）蕉保第4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说明：

*1、2015年8月，本公司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5）蕉流贷字第8号合同借入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于2016年8月10日归还借款；该借款以金塔水泥粤房地他项权证蕉华字第[2012]001号房产及土地作抵押，抵押担保期限自2012年2月17日至2017年2月16日。

*2、本期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合同编号分别为44010120160001210、44010120160002965、44010120160003906、44010120160003907、44010120160008831、4401012016001092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2,000万元以惠州塔牌土地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100620150006071，担保期限自2015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7日，其余10,000万元以惠州塔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100620140003649，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

*3、2014年9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44100520140004844，保证金额3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4年9月28日至2019年9月27日。本担保合同已被编号为4410052016000172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覆盖，本担保合同终止履行。

*4、本期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合同编号分别为44010120160007685、44010120160010931、4401012016001092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0万元以惠州塔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100620140003649，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其余8,000万元以惠州塔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100620150006071，担保期限自2015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7日。

*5、本期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合同编号分别为44010420160000146、44010420160000161、44010420160000244、44010420160000405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5,000万元，用于文福万吨线项目建设，以本公司下属8个控股子公司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44100520160001721，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6日至2019年6月5日。同时，按项目贷款发放条件要求：建设期追加项目用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已签订编号为44100620160005666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期限自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经营期追加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抵押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51,916.07	4,185,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来金塔			476,092.08	95,218.42
	大埔俊塔	1,118,257.02	258,340.45	1,118,257.02	111,825.70
	南靖福塔	370,122.31	18,506.12		
	河源建科			314,777.84	20,516.70
	潮州鸿基			1,406,295.68	70,314.78
	潮安泓基	57,205.66	2,860.28		
	上杭福塔	411,291.40	20,564.57	74.10	
	梅县塔牌	1,440,926.42	72,046.32		
	文华新型材	688,826.92	34,441.35	607,747.44	30,387.37
	大余京桥	1,425,050.00	108,303.80	741,026.00	37,051.30
	恒安建筑	13,757.60	687.88		
	小计	5,525,437.33	515,750.77	4,664,196.06	365,314.28
其他应收款					
	华新达			7,020,000.00	351,000.00
	小计			7,020,000.00	351,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新达	3,667,277.78	11,281,090.75
	丰顺增顺		56,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文华新型材	957,313.57	367,318.87
	恒安建筑	15,502,214.50	419,068.88
	小计	20,126,805.85	12,123,478.50
预收账款			
	丰顺增顺	1,273,549.90	734,850.28
	兴宁塔牌	111,330.00	
	汕头路路通	1,025,472.74	2,393,108.58
	饶平新恒塔	2,180,566.73	2,856,933.83
	普宁新恒塔	18,529.72	18,529.72
	梅州俊发	1,333,277.16	264,143.56
	揭阳恒塔	977,492.00	21,915.89
	梅州新恒塔	582,562.96	6,425,478.70
	平远立鼎	640,639.15	574,919.23
	揭西新塔	100,000.00	330,978.61
	潮州泓基	759,532.24	
	惠州新恒塔		137,681.50
	龙川塔牌	74,603.28	7,730.30
	龙川建业	521,295.35	521,295.35
	紫金新恒塔	299,716.16	210,962.54
	龙门新恒塔		18,871.90
	惠阳粤塔		157,017.60
	五华塔牌	1,033,550.94	636,945.34
	河源金塔	1,950,044.76	1,950,044.76
	揭阳固建达	9,280.85	9,280.85
	梅县塔牌		334,786.12
	潮安泓基		343,498.92
	南靖福塔		42,815.85
	径南混凝土	202,867.90	276,565.70
	小计	13,094,311.84	18,268,355.13
其他应付款			
	揭阳恒塔		1,025,000.00
	揭西巨塔		1,000,000.00
	文华新型材	37,447.20	37,447.2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小计	37,447.20	2,062,447.20

7、关联方承诺

2014年7月，子公司文华矿山与恒安建筑签订《长隆山石灰石矿场废石剥离工程承包合同》，由恒安建筑负责将南矿段部分区域的废石剥离至废石堆场，合同金额约人民币38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施工并支付合同价款377.90万元。

2014年7月10日，本公司与恒安建筑签订《土（石）方工程承发包合同》，由恒安建筑负责项目第一段中的第2、5土（石）方工程，合同预计总造价人民币395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施工390万元，支付合同价款348.09万元。

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与恒安建筑签订《土（石）方工程补充协议书》，由恒安建筑负责项目“三通一平”第七标段土方，合同金额约人民币1,455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施工1,352.40万元，支付合同价款328.00万元。

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与恒安建筑签订关于2#线土建零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恒安建筑负责2#零星工程，合同期限至2#线土建工程建设完工为止，合同金额人民币2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施工30.35万元，支付合同价款19.00万元。

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与恒安建筑签订关于2#土建工程第六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恒安建筑负责2#土建工程第六标段，合同金额人民币2,3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施工952.56万元，支付合同价款480.00万元。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未计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的承诺事项如下：

内容	涉及金额	影响	性质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备注
文福万吨线项目	816,367,868.74	无重大影响	土建、设备购置	1,749,089,806.15	932,721,937.41	蕉岭分公司
长隆山矿场扩建项目	49,366,707.70	无重大影响	土建	69,328,000.00	19,961,292.30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抵押权人	借款性质	借款余额 (万元)	抵押物名称	质押/抵押合同	评估价 (万元)	2016年12月31日抵押物(万元)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摊销)	账面净值	减值准 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44100620140003649	84,000.00	103,223.29	90,890.69	12,332.60	535.23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1,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1,000.00	惠州塔牌机 器设备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土 地使用权	4410062015006071	17,119.10	11,675.78	2,009.31	96,66.47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4,000.00	惠州塔牌土 地使用权						
农行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惠州塔牌土 地使用权						
农行蕉岭支行	项目贷款	5,000.00	公司(文福万 吨线项目)国 有土地、在建 工程	44100620160005666	34,880.23	22,232.74	704.04	21,528.70	
农行蕉岭支行	项目贷款	10,000.00							
农行蕉岭支行	项目贷款	15,000.00							
农行蕉岭支行	项目贷款	5,000.00							

3、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共计13,572,778.21元，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共计35,233,311.09元。

2、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资产对外抵押担保借款总额度为1,910,000,000.00元，抵押担保借款余额为530,000,000.00元，保证担保借款总额度为2,360,000,000.00元，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175,000,000.00元。

3、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出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31,725,973.00元。

4、普宁新恒塔股东、法人代表、董事长方锡雄驱赶合作方股东代表并单独控制合营公司，拒绝向合作股东提交财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混凝土投资于2016年8月向普宁市人民法院提起司法解散诉讼，普宁市

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21日作出民事判决，不准解散普宁新恒塔。混凝土投资已于2017年1月9日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二审审理中。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7,877,753.4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017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1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187,877,753.4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

本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泥	混凝土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402,184,617.34	318,147,641.24	-91,165,761.95	3,629,166,496.63
营业成本	2,528,965,876.70	244,074,587.36	-91,165,761.95	2,681,874,702.11
资产总额	6,075,446,310.81	686,841,199.22	-28,500,396.06	6,733,787,113.97
负债总额	1,992,548,661.75	85,258,373.38	-28,500,396.06	2,049,306,639.07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16年11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将本公司持有的波莲基因35.1564%的股权以人民币4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培劲先生，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波莲基因股权。本公司于2016年11月份收到该股权转让款。

2、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收到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转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6]451号），批复同意本公司与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筹建广东省梅州市梅州客商银行（民营银行）。本公司已于2017年1月26日支付4亿元投资款。截止报告日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成立。

3、2016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包括钟烈华先生或其设立的一人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对象，认购方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7,974.68万股（含37,974.68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7.90元/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0亿元投入2×10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新建工程项目。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受理通知书，目前尚处于证监会审核阶段。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754.19	100.00%	1,823.13	0.21%	885,931.06					
合计	887,754.19	100.00%	1,823.13	0.21%	885,931.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36,462.54	1,823.13	5.00%
1年以内小计	36,462.54	1,823.13	5.00%
合计	36,462.54	1,823.13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23.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851,291.65	95.89	
龙门县平陵镇平鑫碎石加工场	33,657.11	3.79	1,682.86
龙门县平陵镇海涛建筑材料厂	2,805.43	0.32	140.27
合计	887,754.19	100.00	1,823.1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554,182.99	100.00%	16,276.06	0.02%	103,537,906.93	344,590,966.01	100.00%	81,838.06	0.02%	344,509,127.95
合计	103,554,182.99	100.00%	16,276.06	0.02%	103,537,906.93	344,590,966.01	100.00%	81,838.06	0.02%	344,509,127.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325,521.25	16,276.06	5.00%
1年以内小计	325,521.25	16,276.06	5.00%
合计	325,521.25	16,276.06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塔牌	80,000,000.00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文华矿山	23,228,661.74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合计	103,228,661.7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0,562.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03,228,661.74	343,578,822.76
其他	325,521.25	1,012,143.25
合计	103,554,182.99	344,590,966.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塔牌	往来款	80,000,000.00	1 年以内	77.25%	
文华矿山	往来款	23,228,661.74	1 年以内	22.43%	
中铁物贸（深圳）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19%	10,000.00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0.10%	5,000.00
梅州市恒润运输有限公司	代付款	9,000.00	1 年以内	0.01%	450.00
合计	--	103,537,661.74	--	99.98%	15,4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41,650,979.22		2,441,650,979.22	2,139,106,155.63	3,284,501.77	2,135,821,653.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370,859.18		37,370,859.18	436,653,680.96		436,653,680.96
合计	2,479,021,838.40		2,479,021,838.40	2,575,759,836.59	3,284,501.77	2,572,475,334.8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塔牌营销	13,781,490.47			13,781,490.47		
鑫盛能源	30,787,182.00	65,000,000.00		95,787,182.00		
鑫达旋窑	302,483,707.43			302,483,707.43		
金塔水泥	73,979,881.34			73,979,881.34		
恒发建材	38,103,570.94			38,103,570.94		
恒塔旋窑	60,997,251.43			60,997,251.43		
华山水泥	39,004,737.86			39,004,737.86		
福建塔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华威贸易	10,925,176.41		10,925,176.41			
混凝土投资	614,000,000.00			614,000,000.00		
文华矿山	56,347,467.41	150,000,000.00		206,347,467.41		
惠州塔牌	592,915,690.34			592,915,690.34		
文化发展	4,250,000.00			4,250,000.00		
武汉塔牌华轩	1,530,000.00		1,530,000.00			
塔牌创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139,106,155.63	315,000,000.00	12,455,176.41	2,441,650,979.22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新达	21,954,234.80			717,764.29						22,671,999.09	
波莲基因	399,701,329.44			4,390,968.10					-404,092,297.54		
深圳中展 信	14,998,116.72			-299,256.63						14,698,860.09	
小计	436,653,680.96			4,809,475.76					-404,092,297.54	37,370,859.18	
合计	436,653,680.96			4,809,475.76					-404,092,297.54	37,370,859.1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4,950.13	1,285,013.41		
其他业务	622,697.26	43,221.47	490,158.82	36,217.14
合计	1,777,647.39	1,328,234.88	490,158.82	36,217.1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1,123,812.76	593,102,021.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09,475.76	824,432.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38,912.93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1,393,940.91	14,481,087.90
证券投资收益	2,124,653.32	-2,742,992.80
合计	575,112,969.82	605,664,548.9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63,472.7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和股权转让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64,033.73	系各类政府奖励金和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6,981.13	系收取的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部分的利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953,758.18	系委托经营管理的合营搅拌站的固定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4,431.08	主要是证券投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389,893.42	系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等《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的管理办法》的规定，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前期缴纳的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并相应冲减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777.86万元，以及丰顺构件应收账款的部分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3,649.11	主要是捐赠和赞助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279,632.19	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61,077.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23.97	
合计	34,013,806.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0%	0.5077	0.5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5%	0.4697	0.469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二〇一七年三月五日